



博汇特

NEEQ : 870475

北京博汇特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年度报告

2019

公司年度大事记



2019年6月21日，北京博汇特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汇特”）与中化工程集团环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化环保”）在京正式签署战略合作协议，双方将在污水处理及水环境工程及技术等领域开展紧密合作，充分发挥各自品牌、市场、资本、资质及技术优势，共同推动双方业务发展。中化环保党委副书记/总经理张磊、博汇特董事长潘建通等出席了签约仪式。



2019年，成立10周年之际，举办了以“效果时代环保产业发展”为主题，十周年感恩盛典暨效果时代环保产业发展论坛，邀请业内专家学者探讨学习，并举行感恩晚宴共同庆祝。

2019年，博汇特与北京科技大学、博天环境共同合作的“基于功能分区、空间耦合的一体化节能降耗污水处理技术研究及应用”项目，荣获由国家科技部和国家科技奖励办公室批准设立，是中国在产学研合作方面的第一个全国性奖，我国产学研协同创新领域的最高荣誉奖——“中国产学研合作创新成果奖优秀奖”。

2019年9月，中国公路学会召开了全国绿色公司技术交流会，同期首次组织征集了《绿色公路建设技术与产品目录》，博汇特自主创新研发的“BioComb一体化分散式污水处理装置”成功入选该目录的“服务设施”专项，希望能为行业提供参考。

目 录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5
第二节	公司概况	8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10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5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5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27
第七节	融资及利润分配情况	29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31
第九节	行业信息	34
第十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35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39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博汇特、本公司、公司	指	北京博汇特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博杉	指	宁波博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华通创投	指	北京华通创投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佳润洁	指	北京佳润洁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海南博谏	指	海南博谏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广州博淳	指	广州市博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山东博中	指	山东博中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博和泰	指	南京博和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成都博蓉	指	成都博蓉汇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山东博东	指	山东博东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博泰至淳	指	北京博泰至淳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拜尔德夫	指	拜尔德夫（三河）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股转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东北证券、主办券商	指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会计师事务所	指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律师、律师事务所	指	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或章程	指	《北京博汇特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挂牌、公开转让	指	公司股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及公开转让行为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
股东大会	指	北京博汇特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北京博汇特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北京博汇特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声明】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潘建通、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庞淞以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庞淞以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异议事项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 是 ☒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 是 ☒ 否
是否存在豁免披露事项	☒ 是 ☐ 否

1、豁免披露事项及理由

豁免披露前五大供应商。

豁免披露的理由：公司前五大供应商对披露商业数据敏感度较高，与其合作时均签订有保密协议。公司主营业务为污水处理，披露主要供应商信息，会存在竞争对手与供应商联系，恶意提高采购价格，造成公司成本大幅升高的可能性，从而严重损害公司利益。

【重要风险提示表】

重要风险事项名称	重要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公司收入对重大项目的依赖风险	报告期内，大型项目的业务收入对公司营业收入的影响较大，存在主营业务收入依赖于少数大额项目和重要客户的情况。2019 年度公司对前五大客户收入合计为 48,116,015.56 ，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52.85% ，虽占比较上一年度有所下降，但占比仍较高。目前公司整体业务处于较快发展阶段，但是如果出现单个项目金额下降或大型项目减少的情况，公司将面临收入下降、利润下滑的风险。
公司治理风险	公司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建立健全了治理结构、完善了现代化企业发展所需的内部控制体系。由于时间较短，内控体系的执行尚未经过较长经营周期的检验。随着公司的快速发展、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对公司治理将会提出更高的要求，公司管理层对执行规范的治理机制需逐步理解、熟悉，因此，公司存在一定的治理风险。公司未来经营中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公司

	章程、三会议室规则，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控制公司治理风险。
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随着全球城镇化水平的提高及现代工业技术的发展，我国水污染问题日益严重，县域地区水污染处理的不完善及工业废水治理发展的滞后严重影响着人类可持续发展。近年来，国家大力推行环保政策，水污染治理行业蕴藏着巨大的市场需求，众多国内外企业开始布局环保领域，因此也导致水污染处理行业竞争加剧，企业获取市场竞争力的难度加大。
外协加工存在的风险	公司负责提供综合工艺包服务和相关专有设备销售，生产环节采取外协加工的模式，委托外协厂商按照特定产品标准参数等质量要求进行生产，并经验收，确保产品质量合格。虽然公司目前已制定并实施了与外协加工质量控制有关的制度规范，以对外协加工计划、外协加工的实施、外协加工信息、外协厂商的评价、合格供应商的考核、外协产品的检验等有关环节进行有效管理，最大限度地保证产品质量。但如果上述管理措施在实际过程中未能得到切实有效的执行，可能会对公司产品质量、交货时间等方面造成一定风险。
技术风险	污水处理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领先的污水处理技术和强大的研发能力是公司的核心竞争力。随着人们对生活环境要求的不断提高，国家对污水排放及污水处理率的标准势必会逐步提高。这就要求公司尽可能准确地把握新技术、新理论的发展趋势，加快环保产品、技术更新的速度，并及时将现有的技术应用于污水处理工艺以匹配日益提高的客户需求。如果公司不能准确把握行业技术的发展趋势并根据市场变化进行技术创新、及时调整产品方向，或不能保持技术的领先优势，将导致公司的市场竞争力下降，对公司未来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因而公司存在一定的技术风险。
人力资源风险	公司从设立以来一直注重人才的培养和引进，公司的发展也得益于拥有一批经验丰富的技术研发、质量控制、经营管理、市场营销等方面的高素质人才，这是公司持续产品创新、维持竞争优势的重要因素。但随着公司的快速发展，对高层次的管理人员、专业人员的需求将不断增加，急需引进和培养大批专业人才。如果公司各类专业人才的引进和培养不能跟上公司总体发展速度，甚至发生关键人员流失的情况，则可能对公司的经营管理带来不利影响。
公司管理风险	公司的快速扩张，对公司经营管理提出更高的要求。如果公司管理体系、技术研发体系和销售体系不能迅速适应公司大规模的扩张，造成公司业务规模和公司管理不匹配，将对公司的未来经营和盈利产生不利影响。
所得税优惠政策变化风险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等有关规定，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企业所得税适用税率为 15% ；公司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享受技术开发费加计扣除的税收优惠政策；如果公司未来未继续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或未来国家变更或取消高

	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则会对公司未来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应收账款难以收回的风险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与应收票据净额合计为 69,432,432.72 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76.26% ，占比较高。尽管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账龄大多数在一年以内，且按照相关会计政策充分计提了坏账准备，但由于部分项目金额大，一旦出现催收不利或客户发生财务危机，容易导致应收账款难以收回，从而使公司面临较大的损失。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否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北京博汇特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Beijing BHT Environmental Technology Co., Ltd.
证券简称	博汇特
证券代码	870475
法定代表人	潘建通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利泽中园 106 号楼 3 层 302A 号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杜宗泽
职务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电话	010-64135028
传真	010-64135029
电子邮箱	duzz@bht-tech.com
公司网址	www.bhtwater.com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北京市朝阳区利泽中园 106 号楼 3 层 302A 号 100102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三、 企业信息

股票公开转让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成立时间	2009 年 6 月 12 日
挂牌时间	2017 年 1 月 5 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M）-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75）-其他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759）-其他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7590）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公司主要从事水处理及污泥处置领域的技术服务、技术咨询、安装指导的综合工艺包服务，以及相关专有设备的销售。
普通股股票转让方式	集合竞价转让
普通股总股本（股）	50,000,372
优先股总股本（股）	0
做市商数量	0
控股股东	无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潘建通、陈凯华

四、 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5690843864U	否
注册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利泽中园 106 号楼 3 层 302A	否
注册资本	50,000,372	是
公司注册资本与股本一致。		

五、 中介机构

主办券商	东北证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锦什坊街 28 号恒奥中心 D 座 5 层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会计师事务所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	宋锋岗、张力强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 9 号院 1 号楼(B2)座 301 室

六、 自愿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七、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91,043,077.96	34,377,595.82	164.83%
毛利率%	47.06%	54.20%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36,347.08	-7,374,119.01	-130.33%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607,519.84	1,329,768.47	20.8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5.15%	-16.72%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3.70%	-19.94%	-
基本每股收益	0.04	-0.37	-110.81%

二、 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215,150,584.75	128,888,004.02	66.93%
负债总计	167,010,491.87	87,768,707.20	90.28%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4,581,181.62	39,549,893.11	12.72%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0.89	1.98	-54.91%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74.10%	60.06%	-
资产负债率%（合并）	77.62%	68.10%	-
流动比率	1.24	1.50	-
利息保障倍数	3.22	0.43	-

三、 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455,898.14	883,241.21	1,423.47%
应收账款周转率	1.74	1.27	-
存货周转率	0.63	0.43	-

四、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66.93%	81.96%	-
营业收入增长率%	164.83%	-32.25%	-
净利润增长率%	-150.10%	-162.99%	-

五、 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50,000,372	20,000,149	150%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0	0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0	0	

六、 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925.48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13,083.9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27,979.9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780,178.51
所得税影响数	116,962.2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4,389.07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628,827.24

七、 补充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八、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 会计政策变更 √ 会计差错更正 □ 其他原因 □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合并财务报表：				
应收账款	70,733,788.77	32,545,164.96		
预付款项	541,230.25	541,230.25		
其他应收款	570,831.24	570,831.24		
存货	33,423,924.04	61,924,015.30		
合同资产	-			
其他流动资产	1,037,536.94	2,811,324.89		
流动资产合计	123,091,346.12	115,176,601.52		
固定资产	7,003,963.74	6,942,755.72		
无形资产	5,641,850.83	5,762,484.80		
长期待摊费用	41,499.70	13,009.65		
递延所得税资产	998,346.13	393,152.33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285,660.40	13,711,402.50		
资产总计	137,377,006.52	128,888,004.02		
应付账款	39,852,879.34	39,680,279.34		
预收款项	1,350,000.00	13,917,039.47		
应交税费	5,318,623.57	3,498,731.99		
其他应付款	3,255,267.34	3,414,014.9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76,227.37	2,313,341.70		
流动负债合计	64,927,317.02	76,897,726.80		
长期应付款	12,070,399.36	10,870,980.4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070,399.36	10,870,980.40		
负债合计	76,997,716.38	87,768,707.20		
资本公积	202,778.33	7,897,778.33		
盈余公积	4,428,138.12	1,594,251.51		
未分配利润	33,763,053.39	10,057,714.2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58,394,118.84	39,549,893.11		
少数股东权益	1,985,171.30	1,569,403.71		
股东权益合计	60,379,290.14	41,119,296.82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37,377,006.52	128,888,004.02		
营业收入	87,178,130.54	34,377,595.82		
营业成本	69,579,948.01	43,172,863.78		
销售费用	4,738,254.40	4,738,254.40		
管理费用	13,016,440.81	15,009,940.81		

财务费用	776,109.17	813,804.5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860,782.63	171,204.67		
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6,110,524.46	-8,250,938.73		
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7,301,795.33	-7,059,667.86		
减：所得税费用	3,236,979.87	239,064.54		
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064,815.46	-7,298,732.40		
母公司财务报表：				
应收账款	68,557,057.66	30,354,999.71		
其他应收款	2,372,006.45	2,372,006.45		
存货	21,915,641.10	50,481,732.36		
其他流动资产	23,041.80	1,796,829.75		
流动资产合计	109,446,972.41	101,584,793.67		
无形资产		28,490.05		
长期待摊费用	41,499.70	13,009.65		
递延所得税资产	674,304.32	318,914.29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721,266.19	12,365,876.16		
资产总计	122,168,238.60	113,950,669.83		
应付账款	36,742,375.81	36,635,775.81		
预收款项	1,350,000.00			
合同负债		13,917,039.47		
应交税费	4,255,576.12	2,428,184.54		
其他应付款	2,172,965.10	2,172,965.10		
流动负债合计	57,810,826.01	68,443,873.90		
负债合计	57,810,826.01	68,443,873.90		
资本公积	75,882.36	7,770,882.36		
盈余公积	4,428,138.12	1,594,251.51		
未分配利润	39,853,243.11	16,141,513.06		
股东权益合计	64,357,412.59	45,506,795.93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22,168,238.60	113,950,669.83		
营业收入	92,087,343.62	39,286,808.90		
营业成本	49,248,381.67	20,682,290.41		
销售费用	3,802,709.79	3,802,709.79		
管理费用	8,227,037.57	10,220,537.57		
财务费用	562,867.82	562,867.82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21,156.7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10,280.59			

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851,452.58		
加：营业外收入	22,345,053.58	1,191,400.00		
减：营业外支出	1,191,400.00			
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60,052.58		
减：所得税费用	23,536,453.58	-403,873.48		
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92,587.44	-256,179.10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 业务概要

商业模式

公司的主要业务是从事污水处理专利专有工艺、设备的供应及技术推广的服务。涉足领域主要分为三个层面，一是工业废水、二是市政及工业园区污水、三是农村污水、河道截污等分散点源治理领域。项目类型分为新建项目、提标扩容改扩建项目。提供的产品主要为专有专利环保设备及材料，提供的服务主要有工艺设计、技术服务、技术咨询、安装指导、系统调试及培训等。

公司的经营模式主要采取工艺包模式，即为客户供应专利专有设备，提供全流程的工艺设计、安装指导、系统调试及培训等技术服务，最终确保项目环保验收，同时保证能耗及水质达标。除此之外，还有 PC 设备总包服务及关键设备销售服务的经营模式。

在工业污水领域，公司的客户主要是相关行业企事业单位；在市政、工业园区及分散点源项目污水领域，公司的客户主要是地方政府和大型水务平台公司。

公司的产品所依赖的自主研发的核心技术体系，包括 BioDopp、BioHopp 系列化高效生化工艺，BioComb 分散式一体化生化处理设备、BMR 一体化生化设备及板块控股子公司的 BioC-1M 复合碳源。

公司在销售上，以直销为主。收入确认上，主要是以交付和验收为确认时点。

报告期内及报告期后至本报告批准报出日，公司的商业模式未发生根本变化。

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二、 经营情况回顾

(一) 经营计划

2019 年，是公司逐渐步入成熟的一年，公司扩大市场营销规模，完善公司内部管理。随着公司业务的发展，公司完善制度建设、人才队伍建设等，逐渐夯实公司研发实力，提升公司经营效益。2019 年，公司喜获环保部中国环保产业协会组织评定的环境技术进步奖以及由科技部、国家科技奖励办公室批准设立的我国在产学研合作方面的第一个全国性奖项---中国产学研合作创新成果奖优秀奖。

2019 年，公司完善人才队伍建设，加强内部管理，对区域子公司进行梳理。公司人员规模从年初的 98 人精减到年末的 91 人。其中主要人员分布在技术部、工程部、技术商务部等。随着公司管理能力不断提高，公司完善了组织架构，针对部门及岗位，完成部门和岗位的职责说明，明确各部门各职位的职责和权限。同时，建立人才选拔机制，轮岗机制和绩效管理制度，完善内部管理制度。

2019 年，公司不断提升研发实力，推进研发成果转化。公司在 2019 年新授权专利 5 项，新注册商标 1 项，累计已有 52 项专利，34 项商标。2019 年，公司研发的 BioC-1M 产品研发成果并成果推向

市场，获得市场的认可，由清华大学研发，委托博泰至淳产业化落地的 NFSSS 纳米絮凝剂也在 2019 年 12 月新品发布，预计在 2020 年推向市场。

2019 年，公司积极拓展市场，参加了工业环保网、四川水协、石油和化工联合会等举办的会议。2019 年，公司全年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12,389.08 万元、净利润 1,880.22 万元，较上年分别增长 42.11%、33.68%；基本每股收益 0.49 元/股，较上年下降 44.9%；2019 年末，公司总资产 19,527.77 万元，较上年增长 42.15%；所有者权益 7,975.09 万元，较上年增长 32.08%。

2019 年末，公司货币资金较年初增加 1,463.62 万元。其中：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345.59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1423.47%，主要因为公司加强现金管理所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27 万元，主要购买固定资产支出。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5.30 万元，主要为报告期内新增加银行贷款 532.5 万元。

社会责任方面，公司坚持诚信合规，绿色经营，保障员工权益的原则，开展丰富的关爱员工活动。同时，公司非常重视公益事业，注重承担社会责任，积极参与社会公益活动。公司与北京科技大学、平乡县一中协商已成立助学基金，用于鼓励家庭条件困难的优秀学子。

（二） 财务分析

1. 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本期期末与上年期末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28,421,642.22	13.21%	13,785,438.88	10.70%	106.17%
应收票据	-		2,998,596	2.33%	100.00%
应收账款	62,939,175.82	29.25%	32,545,164.96	25.25%	93.39%
存货	91,893,628.14	42.71%	61,924,015.30	48.04%	48.40%
投资性房地产	0	0%	0	0%	0%
长期股权投资	0	0%	0	0%	0%
固定资产	6,236,330.63	2.90%	6,942,755.72	5.39%	-10.17%
在建工程	0	0%	0	0%	0%
短期借款	16,325,000.00	7.59%	11,000,000	8.53%	48.41%
长期借款	0	0%	0	0%	0
预付账款	1,152,454.71	0.54%	541,230.25	0.42%	112.93%
其他应收款	1,084,278.50	0.50%	570,831.24	0.44%	89.95%
无形资产	12,335,740.03	5.73%	5,762,484.80	4.47%	114.07%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61,573,670.37	28.62%	39,680,279.34	30.79%	55.17%
预收款项			13,917,039	10.80%	-100%
其他应付款	7,108,077.88	3.30%	3,414,014.90	2.65%	108.20%
长期应付款	9,797,721.20	4.55%	10,870,980.40	8.43%	-9.87%
资产总计	215,150,584.75	100.00%	128,888,004.02	100%	66.93%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货币资金的增幅为 106.17%，主要原因是公司营业收入规模增加，同时公司加强现金流管理。
- 2、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的增幅为 77.08%，主要原因是公司的营业收入较上一年度大幅增加，同时项目的回款模式同上一年无较大变化。
- 3、存货的增幅为 48.40%，主要原因是公司报告期签署合同额较上一年度大幅增加，报告期末，正在执行中的项目较多。同时，为了应对 2020 年准备签署的项目，公司增加了存货。
- 4、短期借款的增幅为 48.41%，主要原因为公司经营规模增大，公司新增加银行授信贷款 532.5 万元，上一年末银行借款贷款为 1100 万元。
- 5、预付账款的增幅为 112.93%，主要原因是公司调整与供应商的付款模式。
- 6、其他应收款的增幅为 82.95%，主要原因是公司员工差旅备用金的增加。
- 7、无形资产的增幅 114.07%，主要原因是公司一项 BOT 项目，目前正在建设期，形成了大额无形资产。
- 8、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增幅为 55.17%，主要原因是公司调整与供应商的付款模式。
- 9、预收账款减幅为 100.00%，主要原因是公司与客户调整项目预付款比例，造成增长比例较高。
- 10、其他应付款的增幅为 108.20%，主要原因是因为公司员工人数增长较多，由于员工日常报销产生的其他应付款增长较多。另一方面是因为公司收到项目保证金 450 万。

2. 营业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91,043,077.96	-	34,377,595.82	-	164.83%
营业成本	48,196,898.46	52.94%	15,745,647.08	45.80%	206.10%
毛利率	47.06%	-	54.20%	-	-
销售费用	5,946,160.46	6.53%	4,738,254.40	13.78%	25.49%
管理费用	18,333,214.53	20.14%	15,009,940.81	43.66%	22.14%
研发费用	7,192,088.57	7.90%	5,980,960.97	17.40%	20.25%
财务费用	2,159,601.99	2.37%	813,804.54	2.37%	165.37%
信用减值损失	-4,326,930.60	-4.75%	0	0%	0%
资产减值损失	0	0%	171,204.67	0.50%	-100.00%
其他收益	913,083.98	1.00%	373,124.56	1.09%	144.71%
投资收益	-2,854.51	0.00%	0	0%	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3.72	0%	0	0%	0%
资产处置收益	0	0%	0	0%	0%
汇兑收益	0	0%	0	0%	0%
营业利润	4,329,789.97	4.76%	-8,250,938.73	-24.00%	-152.48%
营业外收入	100,000.00	0.11%	1,191,400	3.47%	-91.61%
营业外支出	225,125.48	0.25%	129.13	0%	174,240.18%
净利润	3,656,440.33	4.02%	-7,298,732.40	-21.23%	-150.10%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营业收入的增幅为 **164.83%**，主要原因会计政策收入方法的变更，另外公司加大产品研发和市场拓展，报告期内执行完毕的项目增多。
- 2、营业成本增幅为 **206.10%**，主要原因是随着营业收入的增加，项目增加，营业成本也在增加。
- 3、研发费用增幅为 20.25%，主要原因是公司加大研发投入。
- 4、销售费用增幅为 **25.49%**，主要原因是公司加强了市场拓展。
- 5、财务费用增幅为 **165.37%**，主要原因是公司新增银行贷款，产生了贷款利息。
- 6、其他收益的增幅为 144.71%，主要是因为公司收到知识产权的补贴。
- 7、营业外支出的增幅 174,240.18%，主要原因公司参与公益性捐赠支出。
- 8、净利润增幅为**-150.10%**，主要原因上一期公司亏损净利润为负，报告期内随着公司营业收入的增加而增加。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91,043,077.96	34,377,595.82	164.83%
其他业务收入	0	0	0%
主营业务成本	48,196,898.46	15,745,647.08	206.10%
其他业务成本	0	0	0%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金额变动比例%
	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工艺包服务收入	14,338,172.22	15.75%	15,025,833.75	43.71%	-4.58%
销售设备收入	49,759,661.47	54.66%	10,760,926.58	31.30%	362.41%
提供技术收入	11,533,859.59	12.67%	2,303,973.41	6.70%	400.61%
药剂销售	15,411,384.68	16.93%	6,286,862.08	18.29%	145.14%
合计	91,043,077.96	100.00%	34,377,595.82	100%	164.83%

按区域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收入增幅 **164.83%**，四类产品收入均有所增加，主要原因：上一年度内，公司投资建设运营项目已进入运营阶段；随着 Bio-1M 高效碳源以及同步脱氮除磷复合药剂的市场逐步拓展，公司药剂销售收入增幅较大。

(3)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	----	------	-------	----------

			比%	
1	四川省第四建筑工程公司	17,585,010.31	19.32%	否
2	南部县国润排水有限公司	8,784,831.30	9.65%	否
3	东莞市红树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7,358,407.08	8.08%	否
4	博天环境工程（北京）有限公司	7,201,014.64	7.91%	否
5	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公司	7,186,752.23	7.89%	否
合计		48,116,015.56	52.85%	-

应收账款联动分析：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余额 69,939,175.82 元，较上年增长-51.17%。

其中前五大主要客户应收账款情况是：客户南部县国润排水有限公司，应收账款余额 8,897,852.35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12.72%；客户博天环境工程（北京）有限公司，应收账款余额 6,180,638.00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8.84%；客户四川省第四建筑工程公司，应收账款余额 4,011,653.51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8.60%；客户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公司，应收账款余额 4,333,142.50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6.20%；客户大同博华水务有限公司，应收账款余额 6,458,419.84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9.23%。客户按照合同约定付款，未构成实质性风险。

(4)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供应商一	18,952,868.61	24.75%	否
2	供应商二	8,849,557.52	11.56%	否
3	供应商三	4,978,578.73	6.50%	否
4	供应商四	4,971,749.99	6.49%	否
5	供应商五	4,802,197.73	6.27%	否
合计		42,554,952.58	55.57%	-

3. 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455,898.14	883,241.21	1,423.4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0,439.59	-5,357,753.17	90.8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70,744.79	10,986,518.90	-84.79%

现金流量分析：

-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幅为 1423.47%，主要是因为公司加强了资金管控，增加应收账款催收力度，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大幅增加。
-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幅为 90.85%，主要是因上一年度公司参与一项污水处理运营项目，构建大量固定资产；本年度，项目已进入运营阶段，资金流出减少。
-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幅为 84.79%，主要是因为公司将上一年度的短期借款用于企业经营及研发。

(三) 投资状况分析

1、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报告期内，北京佳润洁环保技术有限公司、山东博中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北京博泰至淳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重要非全资子公司。

1、北京佳润洁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500 万元。其中本公司出资 350 万元，占注册资本 70%；张盛银出资 150 万元，占注册资本 30%。

经营范围：工程设计；专业承包；技术推广服务；投资咨询；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销售机械设备、五金交电、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2019 年营业收入 1,658,300.93，净利润-608,850.23 元。

另外，子公司佳润洁的全资子公司拜尔德夫（三河）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为 200 万元，本公司持有佳润洁 70%的股份。

经营范围：加工、销售：环保设备及配件；销售：聚氨酯泡沫塑料、聚氨酯海绵原料、多元醇（不含危险化学品），五金交电，通用机械设备；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分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19 年营业收入 3,475,098.90 元，净利润-77,421.53 元

2、山东博中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500 万。其中本公司出资人民币 335 万元，占注册资本 67%；五和神州城市建设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 165 万元，占注册资本 33%。

经营范围：环保技术咨询；销售：环保设备、水处理设备、机械设备、五金交电、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环保工程。（依法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2019 年营业收入 13,736,411.89 元，净利润-531,823.63 元。

3、北京博泰至淳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为 2500 万，其中本公司出资人民币 15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60%，汪翠萍出资人民币 855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4.20%，郑淑文出资 145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80%。

经营范围：技术推广服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分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2019 年营业收入 15,668,966.03 元，净利润 4,642,382.97 元。

2、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内是否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

☐是 ☒否

(四) 非标准审计意见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17 年 3 月 31 日分别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 年修订）》（财会〔2017〕7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2017 年修订）》（财会〔2017〕

8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2017年修订)》(财会〔2017〕9号),于2017年5月2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年修订)》(财会〔2017〕14号)(上述准则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

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所有已确认金融资产,其后续均按摊余成本或公允价值计量。在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以本公司该日既有事实和情况为基础评估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以金融资产初始确认时的事实和情况为基础评估该金融资产上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为三类:按摊余成本计量、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及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其中,对于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合同资产及财务担保合同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上述会计政策的变更,对本公司2019年1月1日的财务报表不产生影响。

本报告期公司主要会计政策未发生变更。

1、经博汇特公司自查,博汇特公司持股平台北京华通创投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与员工签订股权激励协议,隐含服务期限,服务期限为3年。2016年9月博汇特公司持股平台北京华通创投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与员工签订股权激励协议,协议约定向员工转让股份68.5万股,其中58.5万股的每股转让价款为1.00元,其中10万股按每股转让价款为8.00元。考虑宁波博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016及2017年增资系一揽子交易,本次股权激励授予日公允价值参考宁波博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实际增资价格17.00元/股进行会计处理。本次实施股权激励涉及股份支付,计提的管理费用在2016年10月至2019年9月分期摊销。

2018年12月博汇特公司持股平台北京华通创投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与员工签订股权激励协议,协议约定向员工转让股份16.9490万股,每股转让价款为2.00元,参考宁波博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增资对应市盈率进行测算,按6.07元每股进行会计处理。本次实施股权激励涉及股份支付,计提管理费用在2019年01月至2021年12月分期摊销。本年度博汇特公司对该部分遗漏处理的股份支付费用予以相应调整对应年度管理费用、资本公积、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等科目。

2、博汇特公司对前期确认的跨期且尚未完工验收及无法按站点独立完成验收的项目进行调整,对提前确认的收入调整至项目最终验收年度,并调整对应年度应收账款、主营业务收入、存货、主营业务成本等科目。

3、博汇特公司在计量应收账款时误将同一客户项下的应收账款和预收款项予以冲销,未考虑不同合同项下的权力义务性质,导致应收账款、预收款项、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合同负债出现差错。

4、博汇特公司在划分其他应收款账龄时存在个别小金额账龄误分情况，导致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金额出现差错。

5、博汇特公司自查发现，未充分考虑项目质保期内可能会发生的费用，导致销售费用及预计负债出现差错。

6、上述事项调整事项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导致需要调整所得税费用、递延所得税资产等科目。博汇特公司将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要求，对上述事项按照追溯重述法进行更正。

三、 持续经营评价

公司目前不存在下列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

- （一）营业收入低于 100 万元；
- （二）净资产为负；
- （三）连续三个会计年度亏损，且亏损额逐年扩大；
- （四）存在债券违约、债务无法按期偿还的情况；
- （五）实际控制人失联或高级管理人员无法履职；
- （六）拖欠员工工资或者无法支付供应商货款；
- （七）主要生产、经营资质缺失或者无法续期，无法获得主要生产、经营要素（人员、土地、设备、原材料）。

四、 风险因素

（一） 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

1 公司收入对重大项目的依赖风险

报告期内，大型项目的业务收入对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影响较大，存在主营业务收入依赖于少数大额项目和重要客户的情况。2019 年度公司对前五大客户收入合计为 **48,116,015.56** 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52.85%**，虽然占比较上一年度有所下降，但占比仍较高。虽然目前公司整体业务正处于较快发展阶段，但是如果出现单个项目金额下降或大型项目数量减少的情况，公司将面临收入下降、利润下滑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正在加大市场营销，拓展更多的客户，进一步推动更多合同的签署。随着公司业务量的增加，公司相应会减少对重大项目的依赖。

2 公司治理风险

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完善了公司治理。但股份公司新的治理结构和制度对公司治理提出了较高的要求，公司管理层对执行规范的治理机制需逐步理解、熟悉，因此，公司存在一定的治理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加大对内部控制的重视程度，发挥监事的作用，严格按照公司的管理制度进行运营和管理，从而保证公司的内控制度、管理制度能够得到切实有效的执行。

3 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随着全球城镇化水平的提高及现代工业技术的发展，我国水污染问题日益严重，县域地区水污染

处理的不完善及工业废水治理发展的滞后严重影响着人类可持续发展。在上述双重因素的影响下及国家政策的大力支持下，水污染治理行业蕴藏着巨大的市场需求，因此也导致水污染处理行业竞争加剧，企业获取市场竞争力的难度增大。同时随着我国对环境保护问题的重视和污水处理设施投入的不断增多，越来越多的国内外企业纷纷进入该领域，公司将面临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应对措施：面对加剧的市场竞争，公司一方面加强营销，不断开拓新的客户，另一方面完善公司产品结构和人员结构，在激励的市场竞争中，以优质的产品和服务去应对不断激励的市场竞争，提供公司的盈利能力。

4 外协加工存在的风险

公司负责提供综合工艺包服务和相关专用设备销售，生产环节采取外协加工的模式，委托外协厂商按照特定产品标准参数等质量要求进行生产，并经验收，确保产品质量合格。虽然公司目前已制定并实施了与外协加工质量控制有关的制度规范，以对外协加工计划、外协加工的实施、外协加工信息、外协厂商的评价、合格供应商的考核、外协产品的检验等有关环节进行有效管理，最大限度地保证产品质量。但如果上述管理措施在实际过程中未能得到切实有效的执行，可能会对公司产品质量、交货时间等方面造成一定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在外协产品的实施上，均需进行检验，最大限度地保证产品的质量。

5 技术风险

污水处理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领先的污水处理技术和强大的研发能力是公司的核心竞争力。随着人们对生活环境要求的不断提高，国家对污水排放及污水处理率的标准势必会逐步提高。这就要求公司尽可能准确地把握新技术、新理论的发展趋势，加快环保产品、技术更新的速度，并及时将现有的技术应用于污水处理工艺以匹配日益提高的客户需求。如果公司不能准确把握行业技术的发展趋势并根据市场变化进行技术创新、及时调整产品方向，或不能保持技术的领先优势，将导致公司的市场竞争力下降，对公司未来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因而公司存在一定的技术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保持对行业技术发展趋势的持续关注，根据市场的需求不断进行及时创新，及时调整产品方向。

6 人力资源风险

公司从设立以来一直注重人才的培养和引进，公司的发展也得益于拥有一批经验丰富的技术研发、质量控制、经营管理、市场营销等方面的高素质人才，这是公司持续产品创新、维持竞争优势的重要因素。但随着公司的快速发展，对高层次的管理人员、专业人员的需求将不断增加，急需引进和培养大批专业人才。如果公司各类专业人才的引进和培养不能跟上公司总体发展速度，甚至发生关键人员流失的情况，则可能对公司的经营管理带来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在加大人才招聘，不断引进各类专业人才。同时，公司加大对现有员工的培训。使公司的整体人力资源能够匹配公司的业务发展。

7 公司管理风险

公司的快速扩张，对公司经营管理提出更高的要求。如果公司管理体系、技术研发体系和销售体系不能迅速适应公司大规模的扩张，造成公司业务规模和公司管理不匹配，将对公司的未来经营和盈利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高度重视管理风险问题，及时对员工进行有针对性的培训和考核。同时加强人才引进。培养公司的良好企业文化。

8 所得税优惠政策变化风险

公司于 2018 年 9 月 10 日顺利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证书编号为 GF201811003634，有效期为三年。在有效期内，所得税税率按 15%征收，这对公司的发展起到了推动和促进作用。如果公司未来未继续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或未来国家变更或取消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则会对公司未来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目前已启动高新技术企业的复审准备工作。根据 2019 年度的财务数据，公司研发

支出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达到 6%，符合高新技术企业复审的标准，预计公司能继续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

9 应收账款难以收回的风险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与应收票据净额合计为 **69,939,175.82** 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80.11%，占比较高。尽管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账龄大多数在一年以内，且按照相关会计政策充分计提了坏账准备，但由于部分项目周期长、金额大，一旦出现催收不利或客户发生财务危机，容易导致应收账款难以收回，从而使公司面临较大的损失。

应对措施：公司会加强项目的及时实施与应收账款的催收，确保应收账款的及时收回。

(二) 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因素

无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重要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是 ☒ 否	五.二.(一)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的情况	☐ 是 ☒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 是 ☒ 否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 是 ☐ 否	五.二.(二)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或者本年度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 是 ☐ 否	五.二.(三)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破产重整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 是 ☒ 否	

二、重要事项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1、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涉及的累计金额是否占净资产 10%及以上

☐是 ☒否

2、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且在报告期内未结案件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且在报告期内结案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偶发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交易内容	审议金额	交易金额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临时报告披露时间
潘建通、陈凯华	为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关联担保	13,000,000	10,000,000	已事前及时履行	2018 年 11 月 13 日
潘建通、陈凯华	为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关联担保	5,000,000	1,325,000	已事前及时履行	2019 年 8 月 14 日

潘建通	为公司控股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	3,000,000	3,000,000	已事后补充履行	2019年8月14日
潘建通、陈凯华	为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	2,000,000	2,000,000	已事后补充履行	2020年4月20日
上海治臻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购买服务	194,174.77	194,174.77	已事后补充履行	2020年4月20日

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1、上述实际控制人潘建通、陈凯华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贷款提供担保为公司经营所需，公司为受益行为，上述关联担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2、公司于上海治臻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基于公司正常业务运营所产生，并有助于公司提升管理水平，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应收账款	流动资产	抵押	65,210,000	33.39%	为银行贷款提供担保
公司持有山东博中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的股权	股权	质押	3,350,000	1.72%	为融资租赁资产提供担保
总计	-	-	68,560,000	35.11%	-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8,737,649	43.69%	16,081,473	24,819,122	49.64%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941,000	14.70%	4,411,500	7,352,500	14.70%
	董事、监事、高管	416,500	2.08%	624,750	1,041,250	2.08%
	核心员工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11,262,500	56.31%	13,918,750	25,181,250	50.36%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8,823,000	44.11%	13,234,500	22,057,500	44.11%
	董事、监事、高管	1,249,500	6.25%	1,874,250	3,123,750	6.25%
	核心员工		0%			0%
总股本		20,000,149	-	30,000,223	50,000,372	-
普通股股东人数		5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进行权益分派，以公司总股本 20,000,149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15 股。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潘建通	5,916,000	8,874,000	14,790,000	29.58%	11,092,500	3,697,500
2	陈凯华	5,848,000	8,772,000	14,620,000	29.24%	10,965,000	3,655,000
3	迟金宝	1,666,000	2,499,000	4,165,000	8.33%	3,123,750	1,041,250
4	北京华通创投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3,570,000	5,355,000	8,925,000	17.85%	0	8,925,000
5	宁波博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00,149	4,500,223	7,500,372	15.00%	0	7,500,372
合计		20,000,149	30,000,223	50,000,372	100%	25,181,250	24,819,122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股东潘建通持有股东华通创投17.71%的股权，是华通创投的执行事务合伙人；

股东陈凯华持有股东华通创投16.91%的股权；
股东迟金宝持有股东华通创投19.52%的股权。
除上述情形外，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 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一） 控股股东情况

根据《公司法》第二百一十六条的规定，控股股东，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百分之五十，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公司无单一股东所持股份比例超过 50%，也无单一股东能够对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故认定公司无控股股东。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潘建通和陈凯华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潘建通直接持有公司 29.58%比例的股权，陈凯华直接持有公司 29.24%比例的股权，二人合计能够控制公司的表决权比例为 58.82%；二人签订《一致行动协议》，约定潘建通与陈凯华在股份公司股东大会及董事会表决时保持一致，且在双方内部意见不一致的情况下，以潘建通的意见为准。

潘建通，男，1980 年 10 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北京科技大学环境工程专业，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2006 年 5 月至 2007 年 10 月，供职于北京科技大学环境工程中心，任研发工程师；2007 年 10 月至 2009 年 5 月，供职于恩格拜（北京）环保技术有限公司，担任技术商务经理；2015 年 5 月至 2016 年 5 月，供职于北京众数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担任公司监事；2016 年 1 月 11 日至今，供职于北京佳润洁环保技术有限公司，担任执行董事；2016 年 5 月 17 日至今，供职于北京华通创投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2009 年 6 月至 2016 年 7 月，供职于北京博汇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目前担任股份公司的董事长、总经理。

陈凯华，男，1981 年 1 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北京科技大学环境工程专业，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2016 年 1 月 11 日至今，供职于北京佳润洁环保技术有限公司，担任监事；2009 年 6 月至 2016 年 7 月，供职于北京博汇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担任首席技术官。目前担任股份公司的董事。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无变动。

第七节 融资及利润分配情况

一、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最近两个会计年度内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间接融资发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序号	贷款方式	贷款提供方	贷款提供方类型	贷款规模	存续期间		利息率%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1	流动资金借款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翠微路支行	银行	1,000,000	2018年10月25日	2020年9月26日	5.655%
2	流动资金借款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翠微路支行	银行	2,000,000	2019年1月25日	2020年9月26日	5.655%
3	流动资金借款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翠微路支行	银行	2,000,000	2019年4月24日	2020年9月26日	5.655%
4	流动资金借款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翠微路支行	银行	2,000,000	2019年4月24日	2021年2月24日	5.01%
5	流动资金借款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望京支行	银行	2,000,000	2019年4月25日	2020年4月24日	4.35%
6	流动资金借款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望京支行	银行	1,000,000	2019年6月3日	2020年6月2日	4.35%

7	流动资金借款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翠微路支行	银行	3,000,000	2019 年 7 月 5 日	2021 年 2 月 24 日	5.01%
8	流动资金借款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银行	2,000,000	2019 年 9 月 25 日	2020 年 9 月 24 日	5.655%
9	流动资金借款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望京支行	银行	505,000	2019 年 10 月 28 日	2020 年 10 月 27 日	4.35%
10	流动资金借款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望京支行	银行	820,000	2019 年 11 月 7 日	2020 年 11 月 6 日	4.35%
11	流动资金借款	山东通达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	15,000,000	2018 年 7 月 11 日	2027 年 6 月 10 日	7.595%
合计	-	-	-	31,325,000	-	-	-

六、 权益分派情况

（一）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或股

股利分配日期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2019 年 6 月 6 日	0	15.00	0
合计	0	15.00	0

报告期内未执行完毕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二）权益分派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学历	任职起止日期		是否在公司领取薪酬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潘建通	董事长兼总经理	男	1980年10月	硕士	2019年8月27日	2022年8月26日	是
陈凯华	董事	男	1981年1月	博士	2019年8月27日	2022年8月26日	是
迟金宝	董事	男	1981年3月	博士	2019年8月27日	2022年8月26日	是
毕然	董事	男	1988年8月	本科	2019年8月27日	2022年8月26日	是
蒋航天	董事	男	1984年7月	硕士	2019年8月27日	2022年8月26日	否
赵媵	监事会主席	女	1988年10月	硕士	2019年8月27日	2022年8月26日	是
陶晶	监事	女	1988年6月	硕士	2019年8月27日	2022年8月26日	是
陈素华	监事	女	1978年1月	硕士	2019年8月27日	2022年8月26日	否
黄文涛	副总经理	男	1983年11月	硕士	2019年8月27日	2022年8月26日	是
庞淞以	财务总监	女	1982年11月	本科	2019年8月27日	2022年8月26日	是
董事会人数:							5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3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关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 持股情况

单位: 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潘建通	董事长兼总经理	5,916,000	8,874,000	14,790,000	29.58%	0

陈凯华	董事	5,848,000	8,772,000	14,620,000	29.24%	0
迟金宝	董事	1,666,000	2,499,000	4,165,000	8.33%	0
合计	-	13,430,000	20,145,000	33,575,000	67.15%	0

(三) 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详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新任、换届、离任）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鲁燕	董事会秘书	离任	无	因个人原因，辞职董事会秘书职位。
王宏宇	监事	离任	无	个人原因
陈素华	无	新任	监事	监事会成员少于公司章程规定人数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要职业经历：

√适用 □不适用

陈素华，女，1978年01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2004年6月至2006年1月，供职于安徽国祯环保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商务经理；2006年1月至2015年10月，供职于北京美华博大环境工程有限公司，担任标书部经理，战略部经理、总经理助理等职务。2016年1月至2018年2月任职于北京智德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担任投资总监。2018年3月至今担任博中投资（北京）有限公司总经理。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行政管理人员	23	18
生产人员	5	5
销售人员	10	7
技术人员	55	56
财务人员	5	5
员工总计	98	91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	------	------

博士	3	3
硕士	21	26
本科	55	48
专科	9	7
专科以下	10	7
员工总计	98	91

(二) 核心员工基本情况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行业信息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第十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 是 ☒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 是 ☐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 是 ☒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 是 ☒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 是 ☒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 是 ☐ 否

一、 公司治理

(一) 制度与评估

1、 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已建立并实施完整、合理、有效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设立科学的治理结构，充分发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在重大决策、经营管理和监督方面的作业，各职能部门设置合理，权责分配明确；风险评估方面，公司制度评估程序，能够及时识别、系统分析经营活动中与现实内部控制目标相关的风险，合理确定风险应对策略。公司现有的治理机制能够有效地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和决策质量、有效地识别和控制经营管理中的重大风险，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保护以及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便于接受投资者及社会公众的监督，符合公司发展的要求。

2、 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和内部管理制度，符合《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章程》包含投资者关系管理、纠纷解决等条款，能够保护股东与投资者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公司的治理机制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确保所有股东充分行使其合法权利。

3、 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的重要的人事变动、融资、关联交易行为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了决策程序。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及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4、 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章程进行了一次修改：

公司于 2019 年 5 月 16 日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及增加公司注册资本同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对公司章程做如下修订：

原公司章程第五条：“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00.0149 万元。”

现修改为：“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0.0372 万元。”

（二） 三会运作情况

1、 三会召开情况

会议类型	报告期内会议召开的次数	经审议的重大事项（简要描述）
董事会	3	（一）2019年4月23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1、关于公司2018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关于公司2019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5、关于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6、关于续聘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8、关于公司2018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9、关于公司2019年度研发项目的议案 10、关于追认向控股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 （二）2019年7月12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提名潘建通、陈凯华、迟金宝、毕然、蒋航天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三）2019年8月27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1、关于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2、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3、收购子公司山东博中环保科技有限公司7%股份的议案 4、转让控股子公司山东博东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
监事会	3	（一）2019年4月23日召开的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1、关于公司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2018年财务预算的议案 4、关于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5、关于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6、关于公司2018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二）2019年7月12日召开的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提名新任监事的议案。 （三）2019年8月27日召开的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1、公司2019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2、选举赵端为第二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股东大会	2	（一）2019年5月16日召开的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1、关于公司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关于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关于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6、关于续聘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关于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8、关于公司2018年度审

		计报告的议案 9、关于公司 2019 年度研发项目的议案。 （二）2019 年 8 月 27 日召开的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选举新任董事、监事的议案、关于追认公司控股股东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贷款提供关联担保的议案。
--	--	---

2、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历次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审议、表决等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的规定，会议程序规范。公司三会成员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任职要求，能够按照《公司章程》等治理制度勤勉、诚信地履行职责和义务。

二、 内部控制

（一） 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公司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较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决策程序符合相关规定。公司董事、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职责时，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或损害股东利益的行为。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二）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相互独立，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1、 业务独立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能够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独立核算和决策，独立承担责任与风险，未受到公司控股股东的干涉及控制，亦未因与公司控股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而使公司经营自主权的完整性、独立性受到不良影响。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研发、采购、制造、工程、销售、运营自成体系，独立从事业务经营，对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企业不存在依赖和同业竞争。

2、 人员独立

公司在劳动关系、人事及薪资管理等各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人员均专职在公司工作；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它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取薪酬情况，公司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产生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执行。公司员工的劳动、人事、工资报酬以及相应的社会保障完全独立管理。公司与员工签订有劳动合同，并且按时向员工发放工资，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

3、 资产完整独立

公司合法、独立拥有与目前业务有关的经营场所、设备及知识产权、非专利技术等有形或无形资产的所有权或使用权。公司独立拥有该等资产，不存在被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方占用的情形。公司合法、独立拥有与目前业务有关的资产的所有权及使用权，权属明晰，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占用的情况。

4、 机构独立

公司已依法建立健全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机构，聘请了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等

高级管理人员在内的高级管理层，公司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独立于公司的控股股东。公司设有技术部、工程部、技术商务部、人事行政部、财务部、采购部等各职能和业务部门，且各部门均已建立了较为完备的规章制度。

5、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了专职财务人员，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和规范的财务管理制度，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公司独立在银行开设了银行账户，不存在与其他单位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作为独立纳税人，依法独立纳税，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

(三)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公司目前已经建立了一套较为健全完整的会计核算体系及财务管理和风险控制等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并能有效的执行，能够满足公司当前发展需求。同时公司重大内部管理工作是公司治理中的一项长期而持续的系统性工作，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不断改进、完善该项工作，保障公司健康平稳运行。

1、董事会关于内部控制的说明董事会认为：公司现行的内部控制制度均是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自身的实际情况制定的，符合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在完整性和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由于内部控制是一项长期而持续的系统工程，公司需要根据所处行业、经营现状和发展情况不断调整完善。

(1) 关于会计核算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建立了会计核算体系，从公司自身情况出发，制定具体的细节管理制度和流程，并按照要求进行独立核算，保证公司正常开展会计核算工作。

(2) 关于财务管理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贯彻和落实各项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在国家政策及制度的指引下，做到有序工作、严格管理，持续完善公司财务管理体系。

(3) 关于风险控制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在有效分析市场风险、政策风险、经营风险、法律风险等的前提下，采取事前防范、事中控制等措施，从企业规范的角度继续完善风险控制体系。本年度内公司未发现上述管理制度存在重大缺陷。

(四) 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已经建立了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信息遗漏等情况。公司严格遵守了上述制度，执行情况良好。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 无 ☐ 强调事项段 ☐ 其他事项段 ☐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亚会 A 审字（2020）0551 号
审计机构名称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中国北京西城区车公庄大街 9 号五栋大楼 B2 座 301 室
审计报告日期	2020 年 4 月 17 日
注册会计师姓名	宋锋岗、张力强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2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	15 万元

审计报告正文：

审计报告

亚会 A 审字（2020）0551 号

北京博汇特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北京博汇特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汇特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9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博汇特公司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9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博汇特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博汇特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博汇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博汇特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博汇特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博汇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博汇特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

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博汇特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宋锋岗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张力强

二〇二〇年四月十七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一）	28,421,642.22	13,785,438.88
结算备付金		-	-
拆出资金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六、（二）	100,033.72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六、（三）	-	2,998,596.00
应收账款	六、（四）	62,939,175.82	32,545,164.96
应收款项融资		-	-
预付款项	六、（五）	1,152,454.71	541,230.25
应收保费		-	-
应收分保账款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其他应收款	六、(六)	1,084,278.50	570,831.24
其中：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存货	六、(七)	91,893,628.14	61,924,015.30
合同资产	六、(八)	3,148,090.24	-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六、(九)	5,301,503.47	2,811,324.89
流动资产合计		194,040,806.82	115,176,601.5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	
长期应收款	六、(十)	600,000.00	6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0	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六、(十一)	6,236,330.63	6,942,755.72
在建工程		0	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六、(十二)	12,335,740.03	5,762,484.80
开发支出	六、(十三)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六、(十四)	138,932.04	13,009.65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十五)	1,100,132.23	393,152.33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六、(十六)	698,643.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1,109,777.93	13,711,402.50
资产总计		215,150,584.75	128,888,004.0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六、(十七)	16,325,000.00	11,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六、(十八)	61,573,670.37	39,680,279.34
预收款项	六、(十九)		13,917,039.47
合同负债	六、(二十)	57,128,551.1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六、(二十一)	2,520,247.68	3,074,319.40
应交税费	六、(二十二)	9,594,108.30	3,498,731.99
其他应付款	六、(二十三)	7,108,077.88	3,414,014.90
其中：应付利息	六、(二十三)	25,086.07	34,759.29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六、(二十四)	2,313,341.70	2,313,341.70
其他流动负债	六、(二十五)	266,380.08	
流动负债合计		156,829,377.12	76,897,726.8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0	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六、(二十六)	9,797,721.20	10,870,980.4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六、(二十七)	383,393.55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181,114.75	10,870,980.40
负债合计		167,010,491.87	87,768,707.2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六、(二十八)	50,000,372.00	20,000,149.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六、(二十九)	10,692,719.76	7,897,778.3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六、(三十)	1,594,251.51	1,594,251.5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六、(三十一)	-17,706,161.65	10,057,714.2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4,581,181.62	39,549,893.11
少数股东权益		3,558,911.26	1,569,403.71
所有者权益合计		48,140,092.88	41,119,296.8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15,150,584.75	128,888,004.02

法定代表人：潘建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庞淞以

会计机构负责人：庞淞以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2,721,970.56	13,063,860.25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0,033.7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十五、(一)	-	2,998,596.00
应收账款	十五、(二)	59,015,552.52	30,354,999.71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485,993.69	516,769.15
其他应收款	十五、(三)	6,921,914.47	2,372,006.4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86,348,536.40	50,481,732.36
合同资产		3,169,490.24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178,232.75	1,796,829.75
流动资产合计		182,941,724.35	101,584,793.67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五、(四)	9,465,170.44	7,615,170.4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920,255.16	4,390,291.73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1,396.05	28,490.0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3,009.65
递延所得税资产		944,709.73	318,914.29
其他非流动资产		698,643.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040,174.38	12,365,876.16
资产总计		197,981,898.73	113,950,669.8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3,325,000.00	11,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59,374,957.56	36,635,775.81
预收款项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1,949,372.71	2,289,908.98
应交税费		8,043,626.25	2,428,184.54
其他应付款		6,832,041.55	2,172,965.10
其中：应付利息		21,510.73	34,759.29
应付股利			
合同负债		56,597,577.66	13,917,039.47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197,353.53	
流动负债合计		146,319,929.26	68,443,873.9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383,393.55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83,393.55	
负债合计		146,703,322.81	68,443,873.9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0,000,372.00	20,000,149.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0,565,823.79	7,770,882.3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594,251.51	1,594,251.5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0,881,871.38	16,141,513.06
所有者权益合计		51,278,575.92	45,506,795.9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197,981,898.73	113,950,669.83

法定代表人：潘建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庞淞以

会计机构负责人：庞淞以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19 年	2018 年
一、营业总收入		91,043,077.96	34,377,595.82
其中：营业收入	六、（三十二）	91,043,077.96	34,377,595.8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83,296,620.58	43,172,863.78
其中：营业成本	六、（三十二）	48,196,898.46	15,745,647.0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六、(三十三)	1,468,656.57	884,255.98
销售费用	六、(三十四)	5,946,160.46	4,738,254.40
管理费用	六、(三十五)	18,333,214.53	15,009,940.81
研发费用	六、(三十六)	7,192,088.57	5,980,960.97
财务费用	六、(三十七)	2,159,601.99	813,804.54
其中：利息费用		1,892,297.02	
利息收入		64,098.19	49,008.85
加：其他收益	六、(三十八)	913,083.98	373,124.5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三十九)	-2,854.5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四十)	33.72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四十一)	-4,326,930.6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四十二)		171,204.6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329,789.97	-8,250,938.73
加：营业外收入	六、(四十三)	100,000.00	1,191,400
减：营业外支出	六、(四十四)	225,125.48	129.1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204,664.49	-7,059,667.86
减：所得税费用	六、(四十五)	548,224.16	239,064.5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656,440.33	-7,298,732.40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四十六)	3,656,440.33	-7,298,732.40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420,093.25	75,386.61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36,347.08	-7,374,119.0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656,440.33	-7,298,732.40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236,347.08	-7,374,119.01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420,093.25	75,386.61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十六、注释 2	0.04	-0.37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十六、注释 2	0.04	-0.37

法定代表人：潘建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庞淞以

会计机构负责人：庞淞以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19 年	2018 年
一、营业收入	十五、(五)	72,226,211.42	39,286,808.90
减：营业成本	十五、(五)	40,747,742.34	20,682,290.41
税金及附加		1,268,025.62	783,176.19
销售费用		3,969,921.12	3,802,709.79
管理费用		13,179,099.02	10,220,537.57
研发费用		6,056,062.11	5,980,960.97

财务费用		927,316.77	562,867.82
其中：利息费用		860,953.40	860,953.40
利息收入		153,285.56	
加：其他收益		911,842.60	373,124.5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五、（六）	-200,00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3.72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788,576.01	521,156.7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001,344.75	-1,851,452.58
加：营业外收入			1,191,400.00
减：营业外支出		224,925.4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776,419.27	-660,052.58
减：所得税费用		-200,419.29	-403,873.4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976,838.56	-256,179.1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976,838.56	-256,179.10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		-	

融资产损益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976,838.56	-256,179.10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潘建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庞淞以

会计机构负责人：庞淞以

（五）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19 年	2018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4,533,000.00	86,461,216.8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0,970.8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四十七）	9,638,093.12	5,890,399.5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4,171,093.12	92,372,587.2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3,916,713.51	53,971,964.5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659,449.13	13,971,228.5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591,756.61	10,978,127.9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四十七)	20,547,275.73	12,568,024.9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0,715,194.98	91,489,346.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六、(四十八)	13,455,898.14	883,241.2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7,716.17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716.1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72,723.42	5,357,753.17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2,723.42	5,357,753.1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0,439.59	-5,357,753.1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90,000.00	91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390,000.00	91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325,000.00	11,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715,000.00	11,91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7,168,722.9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875,532.22	323,481.1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四十五)		6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044,255.21	923,481.1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70,744.79	10,986,518.9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六、(四十六)	14,636,203.34	6,512,006.9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785,438.88	7,273,431.9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六、(四十六)	28,421,642.22	13,785,438.88

法定代表人：潘建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庞淞以

会计机构负责人：庞淞以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19 年	2018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7,468,213.83	81,884,920.27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534,044.37	9,087,419.8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6,002,258.20	90,972,340.0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7,418,699.98	49,941,511.2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924,862.50	11,322,425.42
支付的各项税费		7,912,693.69	10,015,639.5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329,203.57	16,079,451.7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5,585,459.74	87,359,027.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416,798.46	3,613,312.1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9,662.19	
投资支付的现金		2,150,000.00	6,313,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29,662.19	6,313,0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29,662.19	-6,313,00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7,325,000.00	11,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325,000.00	11,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54,025.96	323,481.1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854,025.96	323,481.1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70,974.04	10,676,518.9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658,110.31	7,976,831.0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063,860.25	5,087,029.2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721,970.56	13,063,860.25

法定代表人：潘建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庞淞以

会计机构负责人：庞淞以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0,000,149.00				7,897,778.33				1,594,251.51		10,057,714.27	1,569,403.71	41,119,296.82
加：会计政策变更													0
前期差错更正					2,794,941.43								2,794,941.43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000,149.00				10,692,719.76				1,594,251.51		10,057,714.27	1,569,403.71	43,914,238.2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0,000,223.00										-27,763,875.92	1,989,507.55	4,225,854.6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236,347.08	1,420,093.25	3,656,440.33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69,414.30	569,414.3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390,000.00	39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79,414.30	179,414.30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30,000,223.00									-30,000,223.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0,000,223.00									-30,000,223.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50,000,372.00				10,692,719.76				1,594,251.51		-17,706,161.65	3,558,911.26	48,140,092.88
----------	---------------	--	--	--	---------------	--	--	--	--------------	--	----------------	--------------	---------------

项目	2018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期末余额	20,000,149.00				4,692,882.36				1,594,251.51		17,431,833.28	584,017.10	44,303,133.25
加：会计政策变更													0
前期差错更正					3,204,895.97								3,204,895.97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000,149.00				7,897,778.33				1,594,251.51		17,431,833.28	584,017.10	47,508,029.2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374,119.01	985,386.61	-6,388,732.40
（一）综合收益总额											-7,374,119.01	75,386.61	-7,298,732.4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10,000.00	910,000.00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910,000.00	91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20,000,149.00				7,897,778.33				1,594,251.51		10,057,714.27	1,569,403.71	41,119,296.82

法定代表人：潘建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庞淞以

会计机构负责人：庞淞以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0,000,149.00				7,770,882.36				1,594,251.51		16,141,513.06	45,506,795.93
加：会计政策变更												0
前期差错更正					2,794,941.43							2,794,941.43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000,149.00				10,565,823.79				1,594,251.51		16,141,513.06	48,301,737.3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30,000,223.00										-27,023,384.44	2,976,838.5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976,838.56	2,976,838.56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												

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30,000,223.00									-30,000,223.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 的分配												
4. 其他	30,000,223.00									-30,000,223.0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 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 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 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 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 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50,000,372.00				10,565,823.79				1,594,251.51		-10,881,871.38	51,278,575.92

项目	2018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0,000,149.00				4,692,882.36				1,594,251.51		16,397,692.16	42,684,975.03
加：会计政策变更												0
前期差错更正					3,078,000.00							3,078,000.00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000,149.00				7,770,882.36				1,594,251.51		16,397,692.16	45,762,975.0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256,179.10	-256,179.1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56,179.10	-256,179.1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20,000,149.00				7,770,882.36				1,594,251.51		16,141,513.06	45,506,795.93

法定代表人：潘建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庞淞以

会计机构负责人：庞淞以

北京博汇特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金额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 企业概况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北京博汇特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5690843864U

注册资本: 5,000.0372 万元

法定代表人: 潘建通

注册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利泽中园 106 号楼 3 层 302A

营业期限: 2009 年 6 月 12 日至长期

登记机关: 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朝阳分局

2、公司历史沿革

北京博汇特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其前身北京博汇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9 年 6 月 12 日,由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朝阳分局核准设立并颁发 110105012003405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设立时注册资本 500.00 万元,股东首次出资情况及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元)	占注册资本的比例(%)
陈凯华	1,250,000.00	25.00
潘建通	1,050,000.00	21.00
齐文君	2,550,000.00	51.00
汪翠萍	150,000.00	3.00
合计	5,000,000.00	100.00

本期实缴注册资本出资 500.00 万元,业经北京捷勤丰汇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出具汇验海字[2009]第 0250 号验资报告。

2011 年 1 月 9 日,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股东齐文君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51.00%股权转让给潘建通,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元)	占注册资本的比例(%)
陈凯华	1,250,000.00	25.00
潘建通	3,600,000.00	72.00
汪翠萍	150,000.00	3.00
合计	5,000,000.00	100.00

2012 年 1 月 3 日,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股东潘建通、汪翠萍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22.00%、3.00%股权转让给陈凯华,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元）	占注册资本的比例（%）
陈凯华	2,500,000.00	50.00
潘建通	2,500,000.00	50.00
合计	5,000,000.00	100.00

2014 年 10 月 20 日，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增加实收资本 1,500.00 万元，由股东陈凯华、潘建通、迟金宝、李明以知识产权出资，出资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元）	占注册资本的比例（%）
陈凯华	8,050,000.00	40.25
潘建通	8,050,000.00	40.25
迟金宝	2,700,000.00	13.50
李明	1,200,000.00	6.00
合计	20,000,000.00	100.00

本次新增注册资本 1,500.00 万元，业经北京东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验并出具东审字[2014]第 08-170 号验资报告。

上述知识产权经北京东审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评估并出具东评字[2014]第 160 号评估报告，评估价值 1,500.00 万元。

2015 年 2 月 1 日，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股东李明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2.57%、2.57%、0.86% 股权分别转让给陈凯华、潘建通、迟金宝，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元）	占注册资本的比例（%）
陈凯华	8,564,000.00	42.82
潘建通	8,564,000.00	42.82
迟金宝	2,872,000.00	14.36
合计	20,000,000.00	100.00

2016 年 3 月 1 日，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 2,000.00 万元减少至 500.00 万元，其中减少潘建通知识产权出资 606.40 万元、减少陈凯华知识产权出资 606.40 万元、减少迟金宝知识产权出资 287.20 万元，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元）	占注册资本的比例（%）
陈凯华	2,500,000.00	50.00
潘建通	2,500,000.00	50.00
合计	5,000,000.00	100.00

上述注册资本变更业经北京永恩力合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出具永恩审字[2016]第 N465 号验资报告。

本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18 日取得由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朝阳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号 91110105690843864U。

2016 年 5 月 10 日，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股东潘建通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4.70%、10.50% 股权分别转让给迟金宝、北京华通创投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同意股东陈凯华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5.10%、10.50% 股权分别转让给迟金宝、北京华通创投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元）	占注册资本的比例（%）
潘建通	1,740,000.00	34.80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元）	占注册资本的比例（%）
陈凯华	1,720,000.00	34.40
迟金宝	490,000.00	9.80
北京华通创投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1,050,000.00	21.00
合计	5,000,000.00	100.00

2016 年 7 月 3 日，公司决定以经审计的北京博汇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的净资产折合成股份，改制设立股份有限公司。经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出具的中准审字[2016]1964 号审计报告确认，原北京博汇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截至 2016 年 5 月 31 日止的净资产为 5,076,031.36 元，按照折股比例 1.015206272:1 折合成股份 5,000,000 股，每股面值 1.00 元，超投部分 76,031.36 元计入资本公积。公司于 2016 年 8 月 23 日完成工商变更手续。本次变更后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元）	占注册资本的比例（%）
潘建通	1,740,000.00	34.80
陈凯华	1,720,000.00	34.40
迟金宝	490,000.00	9.80
北京华通创投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1,050,000.00	21.00
合计	5,000,000.00	100.00

上述净资产折股业经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中准验字[2016]1141 号验资报告验证。

2016 年 9 月 18 日，股份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定向发行股票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庞淞以辞去董事职务的议案》、《关于变更经营范围的议案》、《关于变更公司住所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等议案，公司拟向宁波博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 555,600 股普通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9.00 元，认购方式为货币，融资额为 500.00 万元。2016 年 10 月 5 日，股份公司召开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本次增资后本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元）	占注册资本的比例（%）
潘建通	1,740,000.00	31.32
陈凯华	1,720,000.00	30.96
迟金宝	490,000.00	8.82
北京华通创投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1,050,000.00	18.90
宁波博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55,600.00	10.00
合计	5,555,600.00	100.00

本次新增股本 55.56 万元，业经北京永恩力合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出具恩审字[2016]第 N1011 号验资报告。

本公司于 2016 年 10 月 28 日取得由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朝阳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27 日股转系统函[2016]9672 号《关于同意北京博汇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股票在全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挂牌的函》，同意本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纳入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

本公司于 2017 年 1 月 3 日取得了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签发的证券登记证明，登记的股份总量为 5,555,600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数量为 555,600 股，占总股份比例为 10.00%；有限售条件流通股数量为 5,000,000 股，占总股份比例为 90.00%，其中：有限售条件的高管股份流通股份数量为 3,950,000 股，其他法人流通股份数量为 1,050,000.00 股），证券简称：博汇特，证券代码 870475，于 2017 年 1 月 5 日起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开转让。

2017 年 4 月 18 日，本公司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形成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公司采用定向发行方式发行不超过 326,797.00 股（含 326,797.0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30.60 元。此次发行股份后本公司的股本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元）	占注册资本的比例（%）
潘建通	1,740,000.00	29.5798
陈凯华	1,720,000.00	29.2398
迟金宝	490,000.00	8.3299
北京华通创投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1,050,000.00	17.8499
宁波博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82,397.00	15.0006
合计	5,882,397.00	100.00

本次新增股本 326,797.00 元，业经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中准验字【2017】1048 号验资报告，实际收到投资者缴入的出资款人民币 10,000,000.00 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326,797.00 元，余额人民币 9,673,203.00 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7 年 8 月 23 日，本公司召开 2017 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形成决议，同意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以股权登记日在册的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24 股，公积转增 14,117,752 股，转增后本公司的股本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元）	占注册资本的比例（%）
潘建通	5,916,000.00	29.5798
陈凯华	5,848,000.00	29.2398
迟金宝	1,666,000.00	8.3299
北京华通创投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3,570,000.00	17.8499
宁波博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00,149.00	15.0006
合计	20,000,149.00	100.00

本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业经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中准验字【2017】1098 号验资报告。

2019 年 5 月 16 日，本公司召开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18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 2018 年 12 月 31 日股本 20,000,149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15.00 股，此次权益分配后，本公司的股本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元）	占注册资本的比例（%）
潘建通	14,790,000.00	29.5798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元）	占注册资本的比例（%）
陈凯华	14,620,000.00	29.2398
迟金宝	4,165,000.00	8.3299
北京华通创投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8,925,000.00	17.8499
宁波博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500,372.00	15.0006
合计	50,000,372.00	100.00

3、公司经营范围

技术推广服务；销售水处理设备；投资咨询；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销售机械设备、五金交电、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0 年 4 月 17 日批准报出。

二、本年度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包括 7 家，因处置或转让不再包括山东博东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净减少 1 家，具体见本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三、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一）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二）持续经营

本公司有近期获利经营的历史且有财务资源支持，本公司认为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本公司及子公司选定记账本位币的依据是主要业务收支的计价和结算币种。

（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合并方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调整后的账面价值确认。

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为进行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取得控制权日，按照下列步骤进行会计处理：

（1）确定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的处理。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3）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

（4）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的会计处理见本附注四、（六）。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

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无形资产外的其他各项资产（不仅限于被购买方原已确认的资产），其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无形资产，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或有负债以外的其他各项负债，履行有关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或有负债，其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对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资产进行初始确认时，对被购买方拥有的但在其财务报表中未确认的无形资产进行充分辨认和合理判断，满足以下条件之一的，应确认为无形资产：（1）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2）能够从被购买方中分离或者划分出来，并能单独或与相关合同、资产和负债一起，用于出售、转移、授予许可、租赁或交换。

购买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购买方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处置期间的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根据长期股权投资准则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的会计处理见本附注四、（六）。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将该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的差额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全部转入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当期投资损益。

3、将多次交易事项判断为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

本公司将多次交易事项判断为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如下：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相关活动，是指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

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根据具体情况进行判断，通常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

在综合考虑被投资方的设立目的、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以及如何对相关活动作出决策、本公司享有的权利是否使其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是否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是否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以及与其他方的关系等基础上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进行判断。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控制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的，将进行重新评估。

在判断是否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时，仅考虑与被投资方相关的实质性权利，包括自身所享有的实质性权利以及其他方所享有的实质性权利。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已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合并程序具体包括：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

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以“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母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报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

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或其他方式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现金流量纳入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母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取得控制权日，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根据合并资产负债表和合并利润表编制。

（七）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应该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确定合营安排的分类。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本公司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及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九）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项目。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十）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金融工具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金融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8、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本公司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十一）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此外，对合同资产及部分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1、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含合同资产等其他适用项目，下同）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2、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公司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3、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4、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公司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5、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1）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	根据承兑人的信用风险划分，应与“应收账款”组合划分相同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

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和租赁应收款，本公司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而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或者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分析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无收回信用风险组合	关联方款项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该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为 0.00%

（3）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分析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无收回信用风险组合	关联方、代垫及暂付款项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该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为 0.00%

（4）对于划分为账龄分析组合的应收款及合同资产、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款项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30.00	30.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5）对于划分为无收回信用风险组合的应收代垫及暂付款项、关联方往来等应收款项，具有较低信用风险，不计提坏账准备。

（十二）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本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库存商品、周转材料、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

工程施工等

2、取得和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取得存货时按照成本进行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

本公司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或发出存货，采用移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等发出时采用移动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十三) 持有待售资产

1、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

公司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应当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2、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1) 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应当调整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使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能够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得超过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该项固定资产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应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按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进行计量。

(2) 对于持有待售的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自划分至持有待售之日起，停止按权益法核算。

(3) 对于出售的对子公司的投资将导致本公司丧失对子公司的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公司是否保留少数股东权益，本公司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3、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确认条件时的会计处理

(1) 某项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本公司停止将其划归为持有待售，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计量：

①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情况下原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②决定不再出售之日的再收回金额。

(2) 已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不再符合持有待售资产分类条件的，本公司从其被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之日起采用权益法进行追溯调整。

4、其他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的会计处理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无形资产等其他非流动资产，比照上述原则处理，此处所指其他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范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物资产、保险合同中产生的合同权利。

(十四) 长期股权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的分类及其判断依据

(1) 长期股权投资的分类

长期股权投资分为三类，即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其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2) 长期股权投资类别的判断依据

①确定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依据详见本附注四、(六)；

②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公司通常通过以下一种或几种情形判断是否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A.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在这种情况下，由于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并相应享有实质性的参与决策权，投资方可以通过该代表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的制定，达到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B.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这种情况下，在制定政策过程中可以为其自身利益提出建议和意见，从而可以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C.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有关的交易因对被投资单位的日常经营具有重要性，进而一定程度上可以影响到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

D.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在这种情况下，管理人员有权力主导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从而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E.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因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需要依赖投资方的技术或技术资料，表明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公司在判断是否对被投资方具有重大影响时，不限于是否存在上述一种或多种情形，还需要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来做出综合的判断。

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即对联营企业投资。

③确定被投资单位是否为合营企业的依据：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合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

合营安排的定义、分类以及共同控制的判断标准详见本附注四、（七）。

2、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本公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

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

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本公司计算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

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

减值》等的有关规定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交易损失。

本公司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十五）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分类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办公设备。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年)	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机器设备	平均年限法	3	5.00	31.67
运输设备	平均年限法	5	5.00	19.00
办公设备	平均年限法	3、5	5.00	19.00、31.67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折旧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 （1）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 （2）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3) 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4) 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十六）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七）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其辅助费，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八）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软件、特许经营权等。

（2）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节能服务公司投资项目形成的无形资产，应按合同约定的效益分享期摊销。

无形资产减值测试见本附注“四、（二十二）长期资产减值”。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软件	5 年	
特许经营权	15 年	依据经营权合同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4、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十九）长期资产减值

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物性资产、油气资产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等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企业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在难以对单项资产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情况下，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做相应调整，使资产在

剩余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以及合并所形成的商誉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关于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二十）长期待摊费用

对于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作为长期待摊费用按预计受益年限分期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则将其尚未摊销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二十一）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公司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对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予以折现，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企业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其中，资产上

限,是指企业可从设定受益计划退款或减少未来对设定受益计划缴存资金而获得的经济利益的现值。

报告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中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

在设定受益计划下,在修改设定受益计划与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

企业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该利得或损失是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与结算价格的差。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1) 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2) 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其确认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完全支付的,适用短期薪酬的相关规定;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根据上述 2、处理。不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适用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中的服务成本、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二) 预计负债

涉及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时,如该等事项很可能需要未来以交付资产或提供劳务、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1) 亏损合同

亏损合同是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且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上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将合同预计损失超过合同标的资产已确认的减值损失(如有)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2) 重组义务

对于有详细、正式并且已经对外公告的重组计划,在满足前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情

况下，按照与重组有关的直接支出确定预计负债金额。对于出售部分业务的重组义务，只有在本公司承诺出售部分业务（即签订了约束性出售协议时），才确认与重组相关的义务。

（3）质量保证及维修

本公司会就出售、维修及改造所售商品向客户提供的售后质量维修承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时已考虑本公司近期的维修经验数据，但近期的维修经验可能无法反映将来的维修情况。这项准备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4）回购担保

本公司会为有融资需求的客户向融资机构提供设备回购担保，并根据可能发生的回购担保损失确认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时已考虑了本公司历史上实际履行回购担保的比例、履行回购担保后实际发生损失比例等数据、并评估不同客户的支付能力。由于历史数据或评估数据均可能无法反映将来的回购损失情况，这项准备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二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及会计处理

股份支付是公司为了获取职工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股票期权计划为用以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的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股票增值权计划为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公司承担的以本公司股份数量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该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

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通过期权定价模型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

4、修改和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处理

如果股份支付计划的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应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股份支付计划的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如缩短等待期、变更或取消业绩条件（而非市场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以减少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的方式或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条款和条件，仍应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如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二十四）优先股与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1、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区分

本公司发行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作为权益工具：

（1）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2）如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则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则本公司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除按上述条件可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以外，本公司发行的其他金融工具应归类为金融负债。

本公司发行的金融工具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按照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确认为一项负债，按实际收到的金额扣除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后的金额，确认为“其他权益工具”。发行复合金融工具发生的交易费用，在负债成分和权益成分之间按照各自占总发行价款的比例进行分摊。

2、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会计处理方法

归类为金融负债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归类为权益工具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公司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相关交易费用亦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二十五）收入

1、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销售商品收入金额，按照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与其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或协议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2、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确定。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已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应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确认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1)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4、本公司收入确认原则

4、公司收入确认与成本结转的具体原则与方法

(1) 工艺包服务收入

公司工艺包服务业务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公司在取得客户出具的项目验收表时，根据项目验收表中的完工比例确认对应收入。

(2) 设备销售收入

对于设备销售业务，公司将设备发出后，对于需要安装和调试的设备销售，在安装、调试验收合格经客户验收取得验收单时确认收入；对于无需提供安装调试的设备销售，公司在取得客户出具的设备签收单时确认收入。

(3) 提供技术收入

公司根据提供技术服务的完工进度确认技术服务业务的收入。公司在取得客户出具的验收单后，根据验收单列明的完工比例确定相应的收入。

(二十六)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

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与资产相关之外的其他政府补助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2）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3、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会计处理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款项时按照到账的实际金额确认和计量。只有存在确凿证据表明该项补助是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以及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可以按应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公司在需要退回的当期进行会计处理，即对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七）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般情况下所有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但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与商誉的初始确认相关的，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暂时性差异，不予确

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及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确认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只有当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除与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二十八）租赁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二十九)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3、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符合持有待售的资产的会计处理见本附注四、(十三)。

(三十) 套期会计

套期，是指公司为管理外汇风险、利率风险、价格风险、信用风险等特定风险引起的风险敞口，指定金融工具为套期工具，以使套期工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预期抵销被套期项目全部或部分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管理活动。

1、套期的分类

套期分为公允价值套期、现金流量套期和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

(1) 公允价值套期，是指对已确认资产或负债、尚未确认的确定承诺，或上述项目组成部分的公允价值变动风险敞口进行的套期。该公允价值变动源于特定风险，且将影响公司的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 现金流量套期，是指对现金流量变动风险敞口进行的套期。该现金流量变动源于与已确认资产或负债、极可能发生的预期交易，或与上述项目组成部分有关的特定风险，且将影响公司的损益。

(3) 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是指对境外经营净投资外汇风险敞口进行的套期。境外经营净投资，是指企业在境外经营净资产中的权益份额。

2、套期关系评估

公允价值套期、现金流量套期或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运用套期会计方法进行处理：

- (1) 套期关系仅由符合条件的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组成。
- (2) 在套期开始时，公司正式指定了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并准备了关于套期关系和公司从事套期的风险管理策略和风险管理目标的书面文件。该文件至少载明了套期工具、被套期项目、被套期风险的性质以及套期有效性评估方法（包括套期无效部分产生的原因分析以及套期比率确定方法）等内容。

(3) 套期关系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

套期有效性，是指套期工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能够抵销被套期风险引起的被套期项目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的程度。套期工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大于或小于被套期项目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的部分为套期无效部分。

套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应当认定套期关系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

(1) 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之间存在经济关系。该经济关系使得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的价值因面临相同的被套期风险而发生方向相反的变动。

(2) 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经济关系产生的价值变动中，信用风险的影响不占主导地位。

(3) 套期关系的套期比率，应当等于企业实际套期的被套期项目数量与对其进行套期的套期工具实际数量之比，但不应当反映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相对权重的失衡，这种失衡会导致套期无效，并可能产生与套期会计目标不一致的会计结果。

套期关系由于套期比率的原因而不再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但指定该套期关系的风险管理目标没有改变的，公司应当进行套期关系再平衡。

套期关系再平衡，是指对已经存在的套期关系中被套期项目或套期工具的数量进行调整，以使套期比率重新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基于其他目的对被套期项目或套期工具所指定的数量进行变动，不构成套期关系再平衡。

企业在套期关系再平衡时，应当首先确认套期关系调整前的套期无效部分，并更新在套期剩余期限内预期将影响套期关系的套期无效部分产生原因的分析，同时相应更新套期关系的书面文件。

3、套期会计处理方法

(1) 公允价值套期

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如果套期工具是对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或其组成部分）进行套期的，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应当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被套期项目因被套期风险敞口形成的利得或损失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未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已确认被套期项目的账面价值。被套期项目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或其组成部分）的，其因被套期风险敞口形成的利得或损失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其账面价值已经按公允价值计量，不需要调整；被套期项目为企业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或其组成部分）的，其因被套期风险敞口形成的利得或损失应当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账面价值已经按公允价值计量，不需要调整。

被套期项目为尚未确认的确定承诺（或其组成部分）的，其在套期关系指定后因被套期风险引起的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应当确认为一项资产或负债，相关的利得或损失应当计入各相关期间损益。当履行确定承诺而取得资产或承担负债时，应当调整该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以包括已确认的被套期项目的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

公允价值套期中，被套期项目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的，公

司对被套期项目账面价值所作的调整应当按照开始摊销日重新计算的实际利率进行摊销，并计入当期损益。该摊销可以自调整日开始，但不应当晚于对被套期项目终止进行套期利得和损失调整的时点。被套期项目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或其组成部分）的，公司应当按照相同的方式对累计已确认的套期利得或损失进行摊销，并计入当期损益，但不调整金融资产（或其组成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现金流量套期

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作为现金流量套期储备，应当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金额，应当按照下列两项的绝对额中较低者确定：

- （1）套期工具自套期开始的累计利得或损失；
- （2）被套期项目自套期开始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累计变动额。

每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金额应当为当期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变动额。

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套期无效的部分（即扣除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后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金额，应当按照下列规定处理：

（1）被套期项目为预期交易，且该预期交易使企业随后确认一项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或者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预期交易形成一项适用于公允价值套期会计的确定承诺时，公司应当将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转出，计入该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

（2）对于不属于上述（1）涉及的现金流量套期，公司应当在被套期的预期现金流量影响损益的相同期间，将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如果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是一项损失，且该损失全部或部分预计在未来会计期间不能弥补的，公司应当在预计不能弥补时，将预计不能弥补的部分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

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套期，包括对作为净投资的一部分进行会计处理的货币性项目的套期，应当按照类似于现金流量套期会计的规定处理：

- （1）套期工具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应当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全部或部分处置境外经营时，上述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应当相应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 （2）套期工具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套期无效的部分，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 （4）套期关系再平衡

对套期关系作出再平衡的，应当在调整套期关系之前确定套期关系的套期无效部分，并将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套期关系再平衡可能会导致企业增加或减少指定套期关系中被套期项目或套期工具的

数量。企业增加了指定的被套期项目或套期工具的，增加部分自指定增加之日起作为套期关系的一部分进行处理；企业减少了指定的被套期项目或套期工具的，减少部分自指定减少之日起不再作为套期关系的一部分，作为套期关系终止处理。

（三十一）股份回购

为减少注册资本或奖励本公司职工等原因而收购本公司股份时，按实际支付的金额记入库存股。

根据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将收购的股份奖励给本公司职工时，按奖励库存股账面余额与职工所支付现金及授予权益工具时确认的资本公积之间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注销库存股时，按所注销库存股面值总额注销股本，按所注销库存股的账面余额，冲减库存股，按其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三十二）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

本公司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

- 1、母公司；
- 2、子公司；
- 3、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 4、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
- 5、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6、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的子公司；
- 7、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 8、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9、本公司或其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10、本公司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三十三）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无。

（三十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17 年 3 月 31 日分别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 年修订）》（财会〔2017〕7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2017 年修订）》（财会〔2017〕8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2017 年修订）》（财

会(2017)9号),于2017年5月2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年修订)》(财会(2017)14号)(上述准则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

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所有已确认金融资产,其后续均按摊余成本或公允价值计量。在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以本公司该日既有事实和情况为基础评估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以金融资产初始确认时的事实和情况为基础评估该金融资产上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为三类:按摊余成本计量、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及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其中,对于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合同资产及财务担保合同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上述会计政策的变更,对本公司2019年1月1日的财务报表不产生影响。

2、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本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五、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本公司本年度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或征收率
增值税	按应税销售收入计算销项税,并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6%、13%、1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增值税、消费税	1%、5%、7%
教育费附加	实缴增值税、消费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增值税、消费税	2%、1.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5%、10%

纳入合并范围各子公司执行的所得税税率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北京佳润洁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20%
海南博溟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0%
成都博蓉汇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
广州市博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
山东博中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5%
南京博和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
北京博泰至淳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5%

(二) 税收优惠及批文

1、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于2018年9月10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从2018年1月1日至2020年12

月 31 日期间享受高新技术企业 15%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北京博泰至淳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15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从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期间享受高新技术企业 15%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 号)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本公司子公司海南博溥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广州市博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南京博和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成都博蓉汇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享受此税收优惠。

六、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凡未注明上年年末余额的均为期末余额。)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库存现金	18,650.76	31,463.66
银行存款	28,402,991.46	13,753,975.22
其他货币资金		
合计	28,421,642.22	13,785,438.88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因抵押或冻结等使用有限制、存放在境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二) 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00,033.72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权益工具投资	100,033.72	
衍生金融资产		
混合工具投资		
其他		
合计	100,033.72	
其中：重分类至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的部分		

(三) 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00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1,998,596.00
小计		2,998,596.00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减：坏账准备		
合 计		2,998,596.00

(四) 应收账款

1、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48,316,213.60
1 至 2 年	11,314,597.60
2 至 3 年	9,774,121.52
3 至 4 年	27,500.00
小 计	69,432,432.72
减：坏账准备	6,493,256.90
合 计	62,939,175.82

2、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9,432,432.72	100.00	6,493,256.90	9.69	62,939,175.82
其中：					
账龄分析组合	69,432,432.72	100.00	6,493,256.90	9.69	62,939,175.82
无收回信用风险组合					
合 计	69,432,432.72	—	6,493,256.90	—	62,939,175.82

(续)

类 别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4,995,388.55	100.00	2,450,223.59	7.00%	32,545,164.9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34,995,388.55	—	2,450,223.59	—	32,545,164.96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48,316,213.60	2,415,810.68	5%

项 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至 2 年	11,314,597.60	1,131,459.76	10%
2 至 3 年	9,774,121.52	2,932,236.46	30%
3 至 4 年	27,500.00	13,750.00	50%
合 计	69,432,432.72	6,493,256.90	

3、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 别	年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450,223.59	4,043,033.31			6,493,256.90
合 计	2,450,223.59	4,043,033.31			6,493,256.90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公司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31,881,706.20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45.92%，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1,829,357.81 元。

5、其他

(1) 2019 年度本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北京望京科技园区支行取得短期借款 132.50 万元，此次借款由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潘建通、陈凯华及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共同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本公司以不低于 2,000.00 万元的应收账款质押及专利名称为“一种污水处理用芽孢杆菌促进剂及其制备方法”(专利证书号码: ZL201510743166.7) 的专利质押向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

(2) 2019 年度本公司向北京银行翠微路支行取得短期借款 500.00 万元，此次借款由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潘建通、陈凯华及北京首创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共同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本公司以应收账款质押及专利权质押向北京首创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
A 应收账款：本公司以在中冶京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峨边彝族自治县先城乡基础设施综合建设及提升改造工程（第一批）勘察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项目 10 个》项目下享有的 3,914.00 万元应收账款与博天环境工程（北京）有限公司在《什邡市城乡排水一体化 PPP 项目（什邡市城市污水处理厂扩建工程）》项目下享有的 607 万元应收账款，累计不低于 4,521.00 万元应收账款提供质押（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上述项目账面应收账款余额 2,094.53 万元）；B 专利权：以专利名称为“一种污水处理用芽孢杆菌促进剂及其制备方法”(专利证书号码: ZL201510743166.7) 的专利质押。

(3) 2019 年度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博泰至淳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北京望京科技园区支行取得短期借款 300.00 万元，此次借款由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潘建通及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共同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本公司以不低于

2,000.00 万元的应收账款质押及专利名称为“一种污水处理用芽孢杆菌促进剂及其制备方法”（专利证书号码：ZL201510743166.7）的专利质押向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

（五）预付款项

1、预付账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152,454.71	100.00	541,230.25	100.00
合计	1,152,454.71	100.00	541,230.25	100.00

2、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未结算原因
天津思路信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第三方	634,721.26	55.08	未到结算期
保定保利瑞合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第三方	105,475.00	9.15	未到结算期
北京金色慧谷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第三方	81,419.47	7.06	未到结算期
上海连成泵业制造有限公司	第三方	48,000.00	4.17	未到结算期
农安县大丰钢材有限责任公司	第三方	35,220.00	3.06	未到结算期
合计		904,835.73	78.51	/

（六）其他应收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084,278.50	570,831.24
合 计	1,084,278.50	570,831.24

1、其他应收款

（1）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1,003,499.63
1 至 2 年	82,725.00
2 至 3 年	72,500.00
小 计	1,158,724.63
减：坏账准备	74,446.13
合 计	1,084,278.50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上年年末账面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124,989.11	408,382.40
往来款	146,854.19	83,512.27
备用金	886,881.33	112,801.37
小 计	1,158,724.63	604,696.04
减：坏账准备	74,446.13	33,864.80
合 计	1,084,278.50	570,831.24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18 年 1 月 1 日余额	33,864.80			33,864.80
2018 年 1 月 1 日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40,581.33			40,581.33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19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74,446.13			74,446.13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 别	年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33,864.80	40,581.33				74,446.13
合 计	33,864.80	40,581.33				74,446.13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金	250,000.00	1 年以内	21.58	12,500.00
东莞市红树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保证金	107,067.37	1 年以内	9.24	5,353.37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陕西奥科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保证金	100,000.00	1 年以内	8.63	5,000.00
北京望京新兴产业区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保证金	86,991.43	1 年以内	7.51	4,349.57
杭州余杭区径山镇财政所	押金	72,500.00	2-3 年	6.26	21,750.00
合 计	—	616,558.80	—	53.21	48,952.94

(七) 存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484,373.20		1,484,373.20	1,403,347.68		1,403,347.68
工程施工	69,305,103.70		69,305,103.70	36,170,834.00		36,170,834.00
库存商品	20,278,345.66		20,278,345.66	18,550,339.77		18,550,339.77
在途物资	26,636.06		26,636.06			
发出商品	799,169.52		799,169.52	5,799,493.85		5,799,493.85
合 计	91,893,628.14		91,893,628.14	61,924,015.30		61,924,015.30

(八) 合同资产

1、合同资产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项目质保金	3,313,779.20	165,688.96	3,148,090.24
合 计	3,313,779.20	165,688.96	3,148,090.24

2、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类 别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项目质保金		165,688.96			165,688.96
合 计		165,688.96			165,688.96

(九)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额	810,072.59	345,535.88
待认证进项税额		227,810.29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预缴所得税	4,178,226.90	1,786,716.64
增值税留抵税额		451,262.08
合计	5,301,503.47	2,811,324.89

(十) 长期应收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折现率 区间
	账面余额	减值准 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 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分期收款提供劳务							
其他	600,000.00		600,000.00	600,000.00		600,000.00	
合 计	600,000.00		600,000.00	600,000.00		600,000.00	—

(十一) 固定资产

3、总表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固定资产	6,236,330.63	6,942,755.72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6,236,330.63	6,942,755.72

4、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机械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上年年末余额	5,740,340.60	1,178,883.96	1,127,920.77	8,047,145.33
2.本期增加金额		110,646.01	262,077.41	372,723.42
(1)购置		110,646.01	262,077.41	372,723.42
3.本期减少金额			26,195.32	26,195.32
(1)处置或报废			26,195.32	26,195.32
4.期末余额	5,740,340.60	1,289,529.97	1,363,802.86	8,393,673.43
二、累计折旧				
1.上年年末余额	193,911.91	518,364.91	392,112.79	1,104,389.61
2.本期增加金额	610,684.56	119,519.68	328,797.29	1,059,001.53
(1)计提	610,684.56	119,519.68	328,797.29	1,059,001.53
3.本期减少金额			6,048.34	6,048.34
(1)处置或报废			6,048.34	6,048.34
4.期末余额	804,596.47	637,884.59	714,861.74	2,157,342.80
三、减值准备				
1.上年年末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项目	机械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1)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935,744.13	651,645.38	648,941.12	6,236,330.63
2.上年年末账面价值	5,546,428.69	660,519.05	735,807.98	6,942,755.72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十二)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非专利技术	特许经营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上年年末余额		51,282.05	5,764,933.99	5,816,216.04
2.本期增加金额			7,016,016.09	7,016,016.09
(1) 购置			7,016,016.09	7,016,016.09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51,282.05	12,780,950.08	12,832,232.13
二、累计摊销				
1.上年年末余额		22,792.00	30,939.24	53,731.24
2.本期增加金额		17,094.00	425,666.86	442,760.86
(1) 计提		17,094.00	425,666.86	442,760.86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39,886.00	456,606.10	496,492.10
三、减值准备				
1.上年年末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1,396.05	12,324,343.98	12,335,740.03
2.上年年末账面价值		28,490.05	5,733,994.75	5,762,484.80

(十三) 开发支出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委外研发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RD01-一种同步反硝化脱氮除磷复合药剂		893,307.99	242,718.47			1,136,026.46	
水处理技术		5,071,620.02	984,442.09			6,056,062.11	
合计		5,964,928.01	1,227,160.56			7,192,088.57	

(十四)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13,009.65	157,281.55	31,359.16		138,932.04
合计	13,009.65	157,281.55	31,359.16		138,932.04

(十五) 递延所得税资产

1、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可抵扣亏损	6,811,018.99	1,100,132.23	1,692,216.61	393,152.33
合计	6,811,018.99	1,100,132.23	1,692,216.61	393,152.33

2、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可抵扣亏损	3,331,711.03	1,692,216.61
合计	3,331,711.03	1,692,216.61

3、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期末金额	上年年末金额	备注
2019			
2020			
2021			
2022	239,911.69	293,664.64	
2023	1,317,764.14	1,398,551.97	
2024	1,774,035.20		
合计	3,331,711.03	1,692,216.61	

(十六)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超过一年期的质保金	698,643.00	
合计	698,643.00	

(十七) 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保证借款	9,325,000.00	11,000,000.00
信用借款	7,000,000.00	
合计	16,325,000.00	11,000,000.00

注：(1) 2019 年度本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北京望京科技园区支行取得短期借款 132.50

万元，此次借款由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潘建通、陈凯华及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共同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本公司以不低于 2,000.00 万元的应收账款质押及专利名称为“一种污水处理用芽孢杆菌促进剂及其制备方法”（专利证书号码：ZL201510743166.7）的专利质押向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

（2）2019 年度本公司向北京银行翠微路支行取得短期借款 500.00 万元，此次借款由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潘建通、陈凯华及北京首创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共同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本公司以应收账款质押及专利权质押向北京首创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A 应收账款：本公司以在中冶京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峨边彝族自治县先城乡基础设施综合建设及提升改造工程（第一批）勘察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项目 10 个》项目下享有的 3,914.00 万元应收账款与博天环境工程（北京）有限公司在《什邡市城乡排水一体化 PPP 项目（什邡市城市污水处理厂扩建工程）》项目下享有的 607 万元应收账款，累计不低于 4,521.00 万元应收账款提供质押（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上述项目账面应收账款余额 2,094.53 万元）；B 专利权：以专利名称为“一种污水处理用芽孢杆菌促进剂及其制备方法”（专利证书号码：ZL201510743166.7）的专利质押。

（3）2019 年度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博泰至淳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北京望京科技园区支行取得短期借款 300.00 万元，此次借款由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潘建通及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共同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本公司以不低于 2,000.00 万元的应收账款质押及专利名称为“一种污水处理用芽孢杆菌促进剂及其制备方法”（专利证书号码：ZL201510743166.7）的专利质押向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

（4）2019 年度本公司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亚运村支行取得信用借款，此次借款由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潘建通、陈凯华提供信用担保。借款期限自 2019 年 9 月 25 日至 2020 年 9 月 24 日。

（5）2019 年度本公司向北京银行翠微路支行取得信用借款 500.00 万元，此次借款由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潘建通、陈凯华提供信用担保。借款期限自 2019 年 9 月 27 日至 2020 年 9 月 26 日。

（十八）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付供应商采购款	61,573,670.37	39,680,279.34
合 计	61,573,670.37	39,680,279.34

2、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成都领尚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1,022,044.00	未到结算期
张家港市海富鑫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318,904.49	未到结算期
川开电气有限公司	882,230.80	未到结算期
合 计	2,223,179.29	—

(十九) 预收款项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预收货款		13,917,039.47
合 计		13,917,039.47

(二十) 合同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预收合同未履约货款	57,128,551.11	
合 计	57,128,551.11	

(二十一) 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968,320.25	13,793,443.51	14,335,040.20	2,426,723.5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05,999.15	1,321,982.82	1,334,457.85	93,524.12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 计	3,074,319.40	15,115,426.33	15,669,498.05	2,520,247.68

2、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902,910.52	10,999,168.24	11,588,386.13	2,313,692.63
二、职工福利费		1,048,638.51	1,048,638.51	
三、社会保险费	61,884.73	939,508.70	888,908.50	112,484.93
其中：医疗保险费	56,245.05	859,807.70	809,645.64	106,407.11
工伤保险费	1,216.83	18,367.49	18,358.68	1,225.64
生育保险费	4,422.85	61,333.51	60,904.18	4,852.18
四、住房公积金	3,525.00	688,940.75	691,919.75	546.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17,187.31	117,187.31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 计	2,968,320.25	13,793,443.51	14,335,040.20	2,426,723.56

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01,702.39	1,246,000.98	1,258,587.38	89,115.99
2.失业保险费	4,296.76	57,161.50	57,050.13	4,408.13
3.企业年金缴费		18,820.34	18,820.34	
合计	105,999.15	1,321,982.82	1,334,457.85	93,524.12

(二十二) 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增值税	7,932,147.67	2,525,825.15
企业所得税	670,172.36	659,060.06
个人所得税	6,431.23	
城市维护建设税	555,250.35	176,954.56
教育费附加(包含地方教育费附加)	396,607.37	126,396.11
其他税费	33,499.32	10,496.11
合计	9,594,108.30	3,498,731.99

(二十三) 其他应付款

1、总表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付利息	25,086.07	34,759.29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7,082,991.81	3,379,255.61
合计	7,108,077.88	3,414,014.90

2、应付利息

(1) 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25,086.07	34,759.29
合计	25,086.07	34,759.29

3、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往来款	2,391,991.81	2,379,255.61
保证金	4,691,000.00	1,000,000.00
合计	7,082,991.81	3,379,255.61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四川国润和洁环境科技有	1,000,000.00	未到期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限公司		
合计	1,000,000.00	/

(二十四)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2,313,341.70	2,313,341.70
合计	2,313,341.70	2,313,341.70

(二十五)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266,380.08	
合计	266,380.08	

(二十六) 长期应付款

1、总表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长期应付款	9,797,721.20	11,190,349.40
专项应付款		
合计	9,797,721.20	11,190,349.40

2、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设备融资租赁	9,797,721.20	11,190,349.40
合计	9,797,721.20	11,190,349.40

(2) 其他说明: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未确认融资费用的余额为人民币 4,528,054.31 元。

(二十七) 预计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产品质量保证	383,393.55	
合计	383,393.55	

(二十八) 股本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0,000,149.00		30,000,223.00				50,000,372.00

注：股本变动情况详见附注一、（一）企业概括之历史沿革。

（二十九）资本公积

1、资本公积增减变动明细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02,778.33			202,778.33
其他资本公积	7,695,000.00	2,794,941.43		10,489,941.43
合计	7,897,778.33	2,794,941.43		10,692,719.76

（三十）盈余公积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594,251.51			1,594,251.51
合计	1,594,251.51			1,594,251.51

（三十一）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0,057,714.27	17,431,833.2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0,057,714.27	17,431,833.28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236,347.08	-7,374,119.0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30,000,223.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17,706,161.65	10,057,714.27

（三十二）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主营业务	91,043,077.96	48,196,898.46	34,377,595.82	15,745,647.08
其他业务				
合计	91,043,077.96	48,196,898.46	34,377,595.82	15,745,647.08

（三十三）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767,369.50	462,177.50
教育费附加	548,121.04	330,121.53
车船使用税	420.00	1,160.00
印花税	52,647.61	25,186.57
其他	100,098.42	65,610.38
合计	1,468,656.57	884,255.98

(三十四)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广告宣传费	1,499,615.41	1,105,256.89
职工薪酬	1,807,102.19	1,321,779.96
差旅费	1,052,063.34	996,214.25
运输费	856,583.58	832,383.91
业务招待费	126,290.74	390,510.13
办公费	166,904.34	82,841.25
咨询顾问费	53,451.07	8,256.38
其他	756.24	1,011.63
产品质保费	383,393.55	
合计	5,946,160.46	4,738,254.40

(三十五)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7,582,223.92	6,732,660.50
办公费（办公用品）	363,488.61	1,267,695.78
水电费	33,049.19	
差旅费	1,270,570.82	
业务招待费	384,467.48	412,663.46
会议费	666,193.14	237,289.26
中介机构费	736,237.00	825,919.26
咨询费	479,562.26	
修理费		
租赁费	1,413,910.09	1,219,213.48
折旧费	441,911.47	265,902.37
低值易耗品摊销	226,823.30	167,236.92
无形资产摊销（用友软件费）	30,368.3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装修）	13,009.65	100,091.60
物业管理费	200,882.68	
通讯费	58,595.69	
交通费（公务车、燃油费、停车费、汽车服务费、汽车保险费）	1,384,011.64	1,506,375.56
邮递费	56,420.06	
培训费	117,187.31	62,401.72
劳保用品	15,686.68	
会员费	63,603.77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股份支付	2,795,011.43	1,993,500.00
其他		218,990.90
合计	18,333,214.53	15,009,940.81

(三十六) 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639,018.81	3,055,548.78
材料设备费	1,587,456.77	923,328.02
设计费用	1,227,160.56	700,843.71
装备调试费用与试验费用	919,730.13	525,563.69
交通差旅费	242,652.77	378,317.08
知识产权服务费	255,388.72	119,555.19
运费		106,850.37
办公费	78,714.92	74,659.01
咨询服务费	112,343.27	52,427.19
评审认证费	129,622.62	43,867.93
合计	7,192,088.57	5,980,960.97

(三十七)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926,045.26	342,421.54
确认的融资费用	966,251.76	253,287.62
利息收入	64,098.19	56,563.77
手续费	331,403.16	274,659.15
合计	2,159,601.99	813,804.54

(三十八) 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知识产权补贴款	21,471.38	363,510.00	与收益相关
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稳岗补贴	22,612.60	9,614.56	与收益相关
高新资金拨款	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关村科技园区电子城科技园管理委员会引导项目资助金	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关村提升创新支持资金	9,000.00		与收益相关
北京市科委新型一体化项目补贴	6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913,083.98	373,124.56	/

(三十九) 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854.5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取得控制权时，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交易性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终止确认收益		
合 计	-2,854.51	

(四十)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33.72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合 计	33.72	

(四十一) 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坏账准备	-4,083,614.64	
合 计	-4,083,614.64	

(四十二)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243,315.96	171,204.67
合 计	-243,315.96	171,204.67

(四十三)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100,000.00	1,191,400.00	100,000.00
合计	100,000.00	1,191,400.00	100,0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北京海外学人中心开办费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新三板上市补贴		1,191,4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00,000.00	1,191,400.00	

(四十四)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公益性捐赠支出	220,000.00		220,000.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4,925.48		4,925.48
罚款及滞纳金支出	200.00	11.42	200.00
其他		117.71	
合计	225,125.48	129.13	225,125.48

(四十五) 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255,204.06	285,805.17
递延所得税费用	-706,979.90	-46,740.63
合计	548,224.16	239,064.54

2、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4,204,664.49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630,699.67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64,480.19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87,010.47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35,343.36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	-769,309.53
所得税费用	548,224.16

(四十六) 持续经营净利润及终止经营净利润

项目	本期		上期	
	发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损益	发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损益
持续经营净利润	3,656,440.33	2,236,347.08	-7,298,732.40	-7,374,119.01
终止经营净利润				
合计	3,656,440.33	2,236,347.08	-7,298,732.40	-7,374,119.01

(四十七) 现金流量表项目

1、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013,083.98	1,585,495.44
利息收入	64,098.19	56,563.77
往来款项	8,560,910.95	4,248,340.32
合计	9,638,093.12	5,890,399.53

2、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费用	15,872,426.85	10,217,874.64
往来款项	4,674,848.88	2,350,150.30
合计	20,547,275.73	12,568,024.94

3、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融资租赁保证金		600,000.00
合计		600,000.00

(四十八)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表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656,440.33	-7,059,667.86
加：资产减值准备		-171,204.67
信用资产减值损失	4,326,930.6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059,001.53	471,979.03
无形资产摊销	442,760.86	48,033.2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1,359.16	39,029.1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925.48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3.72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892,297.02	558,013.7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854.5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06,979.90	-46,740.6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9,969,612.84	-51,200,290.4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1,890,695.21	28,708,387.8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4,606,650.32	29,535,701.76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455,898.14	883,241.2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活动：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背书转让的金额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8,421,642.22	13,785,438.88
减：现金的上年年末余额	13,785,438.88	7,273,431.9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上年年末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636,203.34	6,512,006.94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一、现金	28,421,642.22	13,785,438.88
其中：库存现金	18,650.76	31,463.6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8,402,991.46	13,753,975.2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421,642.22	13,785,438.88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四十九）政府补助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知识产权补贴款	21,471.38	其他收益	21,471.38
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稳岗补贴	22,612.60	其他收益	22,612.60
高新资金拨款	400,000.00	其他收益	400,000.00
中关村科技园区电子城科技园管理委员会引导项目资助金	400,000.00	其他收益	400,000.00
中关村提升创新支持资金	9,000.00	其他收益	9,000.00
北京市科委新型一体化项目补贴	60,000.00	其他收益	60,000.00
北京海外学人中心开办费	100,000.00	营业外收入	100,000.00

(五十)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应收账款	40,945,339.90	详见附注六、(四)
合计	40,945,339.90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一) 处置子公司

1、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子公司名称	山东博东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股权处置价款	0.00
股权处置比例 (%)	51.00
股权处置方式	股权转让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2019.08.31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办理股权变更，失去实际控制权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2,854.51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北京佳润洁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技术服务	70.00		设立
海南博溟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	污水处理；技术服务、咨询	60.00		设立
成都博蓉汇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成都	成都	污水处理；技术服务、咨询	60.00		设立
广州市博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污水处理；技术服务、咨询	70.00		设立
山东博中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济南	济南	污水处理；技术服务、咨询	67.00		设立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南京博和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	南京	污水处理；技术服务、咨询	51.00		设立
北京博泰至淳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60.00		设立
山东博东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济南	济南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51.00		设立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山东博中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3.00	-636,566.04		-436,566.04
北京博泰至淳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40.00	2,459,272.96		3,359,272.96

3、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财务信息

(1)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财务状况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山东博中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5,106,073.50	23,970,946.52	29,077,020.02	17,670,713.93	9,797,721.20	27,468,435.13
北京博泰至淳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4,798,956.11	892,160.26	15,691,116.37	4,492,933.98		4,492,933.98

续：

子公司名称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山东博中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582,133.66	19,461,360.66	20,043,494.32	7,232,105.40	10,870,980.40	18,103,085.80
北京博泰至淳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5,770,407.37	720,424.19	6,490,831.56	1,685,032.14		1,685,032.14

(2)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山东博中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714,918.70	-531,823.63	-531,823.63	4,796,521.40
北京博泰至淳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5,668,966.03	4,642,382.97	4,642,382.97	-1,787,367.33

续:

子公司名称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山东博中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27,467.17	-1,038,515.48	-1,038,515.48	674,067.70
北京博泰至淳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6,474,793.12	1,505,799.42	1,505,799.42	-2,470,354.04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股权投资、借款、应收账款、应付账款，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六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公司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一）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市场风险

（1）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指因汇率变动产生损失的风险。本公司承受外汇风险主要与日元、欧元有关，除本公司的几个下属子公司以日元、欧元进行采购和销售外，本公司的其他主要业务活动以人民币计价结算。因此，本公司所承担的外汇变动市场风险不重大。

（2）利率风险—公允价值变动风险

本公司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的风险主要来自固定利率的短期借款或长期借款。由于固定利率借款均为短期借款或长期借款，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允利率风险并不重大。本公司目前并无利率对冲的政策。

（3）其他价格风险: 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暂无该类风险情况。

2、信用风险

2019 年 12 月 31 日，可能引起本公司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以及本公司承担的财务担保，具体包括：

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而言，账面价值反映了其风险敞口，但并非最大风险敞口，其最大风险敞口将随着未来公允价值的变化而改变。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公司控制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并执行其他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应收款项的回收情况，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本公司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3、流动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项 目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短期借款	16,325,000.00		
应付账款	54,602,967.32	6,898,257.55	72,445.50
其他应付款	6,142,430.68	965,647.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313,341.70		

(二) 金融资产转移

本年数未发生金融资产转移。

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为一致行动人潘建通、陈凯华。

(二)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附注八、(一)。

(三)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迟金宝	股东、董事
宁波博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公司股东
毕然	董事
蒋航天	董事
赵婧	监事会主席
陈素华	监事，自 2019 年 5 月 16 日至今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王宏宇	监事（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5 月 15 日）
鲁燕	自 2019 年 1 月 1 日-2019 年 9 月 29 日，担任公司 董事会秘书
陶晶	职工监事
庞淞以	财务总监
黄文涛	副总经理
张盛银	子公司股东
北京永邦盛达化工产品有限公司	子公司股东张盛银控制的公司
北京华通创投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董事长潘建通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合伙企业
北京众数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潘建通爱人吴伟红所投资的公司
上海治臻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董事蒋航天所投资的公司

（四）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1）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北京永邦盛达化工产品有限公司	采购设备	协议价			818,965.52	11.88
北京永邦盛达化工产品有限公司	材料采购	协议价			881,544.83	1.15
上海治臻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服务采购	协议价	194,174.77	16.10	155,339.82	18.81

2、关联担保情况

（1）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潘建通	16,325,000.00	2019 年 4 月 24 日	2020 年 11 月 6 日	否
陈凯华	13,325,000.00	2019 年 4 月 24 日	2020 年 11 月 6 日	否

（2）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1）2019 年度本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北京望京科技园区支行取得短期借款 132.50 万元，此次借款由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潘建通、陈凯华及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共同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本公司以不低于 2,000.00 万元的应收账款质押及专利名称为“一种污水处理用芽孢杆菌促进剂及其制备方法”（专利证书号码：ZL201510743166.7）的专利质押向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

（2）2019 年度本公司向北京银行翠微路支行取得短期借款 500.00 万元，此次借款由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潘建通、陈凯华及北京首创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共同提供最高额保证

担保。本公司以应收账款质押及专利权质押向北京首创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

A 应收账款：本公司以在中冶京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峨边彝族自治县先城乡基础设施综合建设及提升改造工程（第一批）勘察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项目 10 个》项目下享有的 3,914.00 万元应收账款与博天环境工程（北京）有限公司在《什邡市城乡排水一体化 PPP 项目（什邡市城市污水处理厂扩建工程）》项目下享有的 607 万元应收账款，累计不低于 4,521.00 万元应收账款提供质押（截止到 2019 年 12 月 31 日上述项目账面应收账款余额 2,094.53 万元）；B 专利权：以专利名称为“一种污水处理用芽孢杆菌促进剂及其制备方法”（专利证书号码：ZL201510743166.7）的专利质押。

（3）2019 年度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博泰至淳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北京望京科技园区支行取得短期借款 300.00 万元，此次借款由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潘建通及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共同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本公司以不低于 2,000.00 万元的应收账款质押及专利名称为“一种污水处理用芽孢杆菌促进剂及其制备方法”（专利证书号码：ZL201510743166.7）的专利质押向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

（4）2019 年度本公司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亚运村支行取得信用借款，此次借款由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潘建通、陈凯华提供信用担保。借款期限自 2019 年 9 月 25 日至 2020 年 9 月 24 日。

（5）2019 年度本公司向北京银行翠微路支行取得信用借款 500.00 万元，此次借款由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潘建通、陈凯华提供信用担保。借款期限自 2019 年 9 月 27 日至 2020 年 9 月 26 日。

3、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546,405.65	1,739,646.00

（五）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其他应付款	潘建通	21,212.27	10,608.30
其他应付款	陈凯华		32,615.72
其他应付款	庞淞以	3,639.50	4,363.61
其他应付款	赵媪	8,323.00	2,716.00
其他应付款	黄文涛	29,930.31	16,989.70
其他应付款	鲁燕		14,357.00
其他应付款	毕然	2,555.00	20,521.19

十一、股份支付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未发生股份支付事项。

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重要承诺事项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二) 或有事项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重要的未决诉讼、对外担保等或有事项。

(三) 其他

无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一) 股权出质**

本公司与山东通达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签质押合同，将本公司持有的控股子公司山东博中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67.00% 股权出质给山东通达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其中:2018 年出质 60.00%，2019 年出质 7.00%)，作为与山东通达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签订的编号为 TDJZ-2018-ZZ-1001、TDJZ-2018-ZZ-1002 的《融资租赁合同》主合同项下承租人债务提供质押担保。

十五、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一) 应收票据****1、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00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1,998,596.00
小 计		2,998,596.00
减：坏账准备		
合 计		2,998,596.00

(二) 应收账款**1、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44,432,352.76
1 至 2 年	10,446,227.60
2 至 3 年	9,716,621.52
3 至 4 年	27,500.00
小 计	64,622,701.88
减：坏账准备	5,607,149.36
合 计	59,015,552.52

2、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4,622,701.88	100.00	5,607,149.36	8.68	59,015,552.52
其中：					
账龄分析组合	52,866,151.88	81.81	5,607,149.36	10.61	47,259,002.52
无收回信用风险组合	11,756,550.00	18.19			11,756,550.00
合 计	64,622,701.88	—	5,607,149.36	—	59,015,552.52

(续)

类 别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2,454,010.44	100.00	2,099,010.73	6.47%	30,354,999.7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32,454,010.44		2,099,010.73	6.47%	30,354,999.71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32,675,802.76	1,633,790.14	5.00
1 至 2 年	10,446,227.60	1,044,622.76	10.00
2 至 3 年	9,716,621.52	2,914,986.46	30.00
3 至 4 年	27,500.00	13,750.00	50.00
4 至 5 年			
合 计	52,866,151.88	5,607,149.36	

3、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 别	年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099,010.73	3,508,138.63			5,607,149.36
合 计	2,099,010.73	3,508,138.63			5,607,149.36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公司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35,736,336.36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55.30%，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1,506,436.82 元。

5、其他

(1) 2019 年度本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北京望京科技园区支行取得短期借款 132.50 万元，此次借款由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潘建通、陈凯华及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共同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本公司以不低于 2,000.00 万元的应收账款质押及专利名称为“一种污水处理用芽孢杆菌促进剂及其制备方法”（专利证书号码：ZL201510743166.7）的专利质押向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

(2) 2019 年度本公司向北京银行翠微路支行取得短期借款 500.00 万元，此次借款由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潘建通、陈凯华及北京首创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共同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本公司以应收账款质押及专利权质押向北京首创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A 应收账款：本公司以在中冶京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峨边彝族自治县先城乡基础设施综合建设及提升改造工程（第一批）勘察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项目 10 个》项目下享有的 3,914.00 万元应收账款与博天环境工程（北京）有限公司在《什邡市城乡排水一体化 PPP 项目（什邡市城市污水处理厂扩建工程）》项目下享有的 607 万元应收账款，累计不低于 4,512.00 万元应收账款提供质押（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上述项目账面应收账款余额 2,094.53 万元）；B 专利权：以专利名称为“一种污水处理用芽孢杆菌促进剂及其制备方法”（专利证书号码：ZL201510743166.7）的专利质押。

(3) 2019 年度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博泰至淳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北京望京科技园区支行取得短期借款 300.00 万元，此次借款由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潘建通、陈凯华及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共同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本公司以不低于 2,000.00 万元的应收账款质押及专利名称为“一种污水处理用芽孢杆菌促进剂及其制备方法”（专利证书号码：ZL201510743166.7）的专利质押向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

(三) 其他应收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6,921,914.47	2,372,006.45
合 计	6,921,914.47	2,372,006.45

1、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5,333,270.44
1 至 2 年	1,580,350.00

账 龄	期末余额
2 至 3 年	72,500.00
小 计	6,986,120.44
减：坏账准备	64,205.97
合 计	6,921,914.47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上年年末账面余额
备用金	42,977.07	353,080.00
往来款	6,157,870.00	2,000,850.00
押金及保证金	785,273.37	45,161.00
小 计	6,986,120.44	2,399,091.00
减：坏账准备	64,205.97	27,084.55
合 计	6,921,914.47	2,372,006.45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 别	期末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中：按照账龄组合	841,269.40	12.04	64,205.97	7.63	777,063.43
无收回信用风险组合	6,144,851.04	87.96			
小 计	6,986,120.44	100.00	64,205.97	0.92	6,144,851.04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6,986,120.44	—	64,205.97	—	6,921,914.47

(续)

类 别	上年年末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中：按照账龄组合	469,091.00	19.55	27,084.55	5.77	442,006.45
无收回信用风险组合					
小 计	469,091.00	19.55	27,084.55	5.77	442,006.4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930,000.00	80.45			1,930,000.00
合 计	2,399,091.00	/	27,084.55	/	2,372,006.45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 别	年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27,084.55	37,121.42				64,205.97
合 计	27,084.55	37,121.42				64,205.97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山东博中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4,650,000.00	1 年以内, 1-2 年	66.56	
广州市博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1,000,000.00	1 年以内	14.31	
海南博溟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400,000.00	1 年以内	5.73	
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金	250,000.00	1 年以内	3.58	12,500.00
东莞市红树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保证金	107,067.37	1 年以内	1.53	5,353.37
合 计	—	6,407,067.37	—	91.71	17,853.37

(四) 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0,103,000.00	637,829.56	9,465,170.44	8,253,000.00	637,829.56	7,615,170.44
合 计	10,103,000.00	637,829.56	9,465,170.44	8,253,000.00	637,829.56	7,615,170.44

1、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北京佳润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637,829.56
海南博溟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600,000.00			600,000.00		
成都博蓉汇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	200,000.00		500,000.00		

被投资单位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广州市博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700,000.00			700,000.00		
山东博中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南京博和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53,000.00			153,000.00		
北京博泰至淳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400,000.00	1,750,000.00		4,150,000.00		
山东博东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200,000.00			
合计	8,253,000.00	2,050,000.00	200,000.00	10,103,000.00		637,829.56

（五）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72,226,211.42	40,747,742.34	39,286,808.90	20,682,290.41
其他业务				
合计	72,226,211.42	40,747,742.34	39,286,808.90	20,682,290.41

（六）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	
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取得控制权时，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交易性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
债权投资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其他债权投资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
其他债权投资终止确认收益		—
合 计	-200,000.00	

十六、补充资料

（一）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925.48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13,083.98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项目	金额	说明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27,979.9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计	780,178.51	
减：企业所得税影响数（所得税减少以“—”表示）	116,962.2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4,389.0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628,827.24	

（二）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15	0.04	0.0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70	0.03	0.03

北京博汇特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四月十七日

附：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公司董事办办公室。